

見與聞(麥雅各)

見與聞 "Seen and Heard"

目錄：

介言（一）

介言（二）

麥雅各弟兄自序

第一章 幼年的光景

第二章 我的悔改

第三章 初次承認主與初次領人信主

第四章 初次嘗試講道

第五章 復興

第六章 出去佈道

第七章 一個假期

第八章 門如何打開

第九章 去哥登

第十章 去婆旦

第十一章 鄧地及快樂的納得

第十二章 過臺港

第十三章 去斯東那威

第十四章 雪得蘭群島

第十五章 我的婚姻

第十六章 渡口鄧的復興

第十七章 進入險區

第十八章 去弗拉斯波與廣海

第十九章 玫瑰心的復興

第二十章 分道堆的復興

第二十一章 山屯的復興

第二十二章 內林的復興

第二十三章 霍普門的復興

第二十四章 去雪得蘭遇大風浪

第二十五章 一次豫備講道的經歷

第二十六章 波特諾之行

第二十七章 波特西的復興

第二十八章 用篷車佈道

第二十九章 幾處工作的大概

第三十章 遇見二件有趣的事

第三十一章 解釋的話

傳福音要用恩賜，也要用靈。意思就是有傳福音的恩賜，也有傳福音的靈。然而不一定人人都有傳福音的恩賜，但我們不能不有傳福音的靈。這本傳記中的主角麥雅各（JamesMcKendrick）弟兄，可說是沒有傳福音的恩賜，但卻是有傳福音的靈的人。他原來是礦工，連小學都沒有讀過，但他是一個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的人，所以他裏頭有福音的火。他心裏就是充滿了救人靈魂的熱火。有一次他在臺上一句話也講不出來，但他看見人不得救，就在那裏哭，眼淚像潮水那樣湧出來。最後他就是喊著講了兩三句話。那時神的靈充滿了會場，人都感覺到自己的罪和失喪的情形。麥雅各弟兄雖然缺少教育、恩賜，但他是有福音的靈的人，一生不知救了多少人。他

憑著他對神具有火熱的靈，過去五十年足跡遍及英國、澳洲、美洲及加拿大，竭力傳揚福音，經歷神恩引領。見其文如見其人一樣，他的見證至今仍然感人至深。

Born in the year of the great revival, 1859, mini-revivals seemed to follow the Scottish evangelist James McKendrick wherever he went.

Read about the unparalleled scenes of conviction and conversion that were seen all along the Moray Firth in Scotland under his preaching. You will be moved beyond words.

見與聞 介言（一）

傳福音要用恩賜，也要用靈。意思就是有傳福音的恩賜，也有傳福音的靈。無論得時不得時，就是一個有傳福音的靈所作的事。傳福音的恩賜，乃是神在教會歷史中，好像過了一、二十年才興起幾個人來。人數很少，時間也隔了很長。但是，傳福音的靈乃是每一個愛主的人，所能有的、所當有的，不受特別恩賜的限制。

我讀了許多傳福音者的傳，如斐尼、慕迪、史坦利等，他們都有傳福音的靈，但也都有傳福音的恩賜。他們的傳記能鼓勵我們，但卻不能給我們效法。因為我們根本沒有他們那麼大的恩賜。

我特別愛這一本『見與聞』，因為麥雅各弟兄可說是沒有傳福音的恩賜，而只有傳福音的靈的人。他和我們一樣，是很普通的人，沒有什麼特別的人。但是，他的心是給主的愛所融化了，也是因罪人的需要而焦急的。他能愛，他能哭。他能禱告，他能大呼。主的愛叫他無法自製，人的需要叫他晝夜不安。我讀牠的時候，許多的時候，只好和他一同哭。成華弟兄譯的時候，也跟著他同哭。為主的緣故，他變作愚人，好像瘋狂，叫福音能出去。年輕的弟兄不一定都有傳福音的恩賜，但我們不能不有傳福音的靈。但願這個火在我們裡面燒，燒到我們不能自主。但願這個火，因在我們身上燒，燒到罪人不能再拒絕主。但願福音的火在中國各地點起，先燒神的兒女，後燒罪人。罪人就要大量的得救。這火

若不燒你我，這火就不能燒世人。教會正是世人得救的攔阻。主阿，可憐教會！但願主在教會中有路，主才能走到世人中間去。火，火，但願福音發火，先點你我，先點教會。——倪柝聲

見與聞 介言（二）

我能在這書上，就是神以恩典與能力救人的記載上，寫一篇的介言，心裡深感榮幸。但是，我又深深感覺我的不能勝任，因我的話語配不上這書的價值，也說不出我心對作者的尊敬。雖然如此，我卻要努力保守寫介言的簡單。

如果這介言能作一個走廊，藉此引領讀者看見這書的大綱，於願已足。此外我也不敢有其他的奢望了。有一件事使我寫這介言而有把握的，就是本書的記載，讀者一看，就會知道。其內容透明真切，極其自然，毫無掩飾虛偽；事情、目的，均極純正。

我信你只要讀牠，你就會信牠。讀了之後，我也信你對神和神話語的信心，必定加強；對祂的工作，必更加熱心；向主的愛情與奉獻，必更徹底；向神的感謝與讚美，必定加多。因為你會看見神對於祂的僕人是多麼信實，對那些因祂而蒙恩的人，有多大的恩典與能力。

我認識作者有二十年之久，並且越過越親密的認識他。他那一種事奉神的生命，曾作我力量的源頭，作我的鼓勵與恢復。當我認識他更久的時候，我就越找出他真是配稱為基督徒，也配稱為神與耶穌基督的僕人。

我可以說，在這地上，我認識他比認識任何人更清楚。我聽他講道比聽任何人講道更多。當我越認識他時，我就越愛他，也越羨慕他。聽他講道之後，總使我感覺他事奉神的真實與目的的純正。

在英格蘭、愛爾蘭、蘇格蘭各地，我與他一同事奉主。一直看見他勞苦的功效，我能為他作見證，他工作所結的果子，是真實的，也是常存的。

在這書上所記載的人和他們的經歷，有許多是我個人所深知的。在他們的身上，正看見，神作了奇妙的神蹟。因為他們在過去是敗壞的，是屬魔鬼的，現在卻很勇敢的為著神與基督站住。

無論從東從西，從南從北，他所去的地方，都有他工作常存的果效。很清楚的叫我看見，他是一個神賜給教會的恩賜，也是一個神賜給世界傳福音的先鋒。

這一本書，是羅馬一章十六節一個有力的見證，就是：『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無論是富人或人窮人，聰明人或愚拙人。

當一切救人的方法都要失敗，也必定失敗的時候，惟獨這救恩，就是帶著神的能力出去拯救罪人脫離罪惡，脫離罪的刑罰和罪的能力，並勝過世界、肉體和魔鬼的救恩，必定完成神所定的計畫與目的。

讀者們，請不要逗留在這走廊裡，你若往前去讀這書的本文，你就要看見裡面的記載會使你喜悅，會造就你，教導你，感動你。

我們信，從這本書裡，主能藉著祂的僕人叫你聽見主的聲音，好像在往以馬忤斯路上的兩個門徒一樣。你必定會說，『當祂在路上與我們說話的時候，我們心裡豈不是火熱麼？』也會深深的感覺主說的話的力量就是：『跟隨我，我要使你們作得人的漁夫了。』

但願聖父聖子聖靈厚厚的賜福給這本書，以及一切讀這本書的人，這是我們誠心所祝禱的。——約翰勞

生

麥雅各弟兄自序（四十六年傳福音的工作）有許多朋友催促我，要我將我們所見與所聞的聖靈奇妙的工作，就是使罪人悔改信主等事，編輯成書，我就將我周遊傳福音的經歷略述於下：

大約有五十年之久，我曾遊歷英國各地，和澳洲、美洲、加拿大等地，傳揚福音。因此我有很多的機會，在各種環境裡，在各等階級的人中，證明神救贖之愛的能力。

我深信神常常藉一班信徒的經歷，堅固其他信徒的信心，為此我就懇切的求讀者們，為這小書代禱，求神祝福牠，能被用來造就並建立祂的兒女，在神恩惠的福音上，信心更堅固，拯救罪人的心更加迫切。

你們看我的寫作時，會覺得我所用的文字是淺陋不堪的，但願你們不因此而忽略牠。因為我讀書不多，九歲半就輟學了。我所寫的，不過是我一生中工作中的幾件事實，在神奇妙的安排中，一些簡單誠實的記載而已。

這小書蒙神使用，已經遠超過我當初所想的，但願神能藉此得榮，人能藉此得救，這是我所誠心懇切祝禱的。—麥雅各

第一章 幼年的光景

我生於一八五九年七月，在蘇格蘭蘭奈縣康坡村一個貧苦的家庭裡。出世不久，就隨同父母遷居阿豐河邊好格海村（近海密頓煤礦中心）。到了九歲半時，我已經不能再上學，只得去煤礦工作。

那時還沒有公立學校，窮人讀書的機會極少。賺的錢很少，吃的苦很多。在冬季的時候，天未亮就得下礦工作，天黑後才得回家。所以除了主日或病假之外，幾乎完全不見日光。到了一八七二年，公立學校開辦了，童工的時間減少了，工資加增了，一切的情形都開始進步了。雖然在鄰近設立了夜校，可是我並沒有意思要增進我的學業。閒空的時候，我就出去練習捉魚捕兔等遊戲的事，對於這一類遊戲的事，習練得很精巧，在第一次捕魚賽會中得著第一名，並得了三種特獎。對於飛鳥也很有研究，能辨識各種飛鳥的聲音，並知道牠們的喜、憂、怒等的情緒。我很喜歡養小動物。但是，在我們所處的環境中，就是養一隻狗也是禁止的。雖然如此，我卻連續養了好幾隻。

每當一隻狗死去的時候，就是我童年中最感傷痛的時候。對於宗教方面的經驗，大概和多數的蘇格蘭小孩差不多。我是從小受教，謹守主日，作禮拜，背問答與聖經章節，並常赴主日學。從幼年一直到二十歲，都是謹慎遵守的。但是我雖然信

神和聖經的真理，我知道我是一個還未得救的人。那時若去世，必定滅亡。所以我常常懼怕當我還未預備好的時候忽然死亡。當我十六歲的時候，曾有一次想要得救，但並未得著，要得救的意念也就很快的消逝了。關於我靈魂救的事，也沒有和別人商量。我常常想，如果死亡將臨，或遇見危險時，我就要喊說，『求神憐憫我這個罪人，』這樣就好了。讀者們，如果你門中間，也有人存這樣的心意，就請看我下面所寫的作為警戒。

我曾有三次遭遇不測，幾乎喪命。但萬分危急之時，我並沒有想到神。第一次是在克來德河上溜冰，冰忽然裂開，我就墜入水中，同伴們都無法救我，我在水裡約有十分鐘之久，竭力掙紮，幸而出險。

但正在危急的時候，我並未思念到神，或永遠的問題，只想逃命就是了。又有一次，我在這河裡游泳，雖然我很會游泳，卻幾乎淹死，我被拉上來時，已不人事。但在失去知覺的前後，我一點都沒有想到神。第三次是當我在煤礦掘煤的時候，煤層上的石頭忽然塌下，我得以逃出實在是神蹟，可是在那時，也並未想到神。在這三次的危險中，惟一的思念，就是逃命罷了。所以我要極誠摯的奉告還未得救的讀者，靈魂得救的事，並非在臨終的一剎那間所能容易解決的。在我所遇見的三件事中，只要有一件致我的命，就要永遠沉淪了。哦，這是何等嚴肅的事，我的裡頭明知上天的路，也知神救人的辦法。約翰三章十六節：『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還有別的聖經節，都在我的記憶裡。讀者們，請你想一想，一個人頭腦裡知道得救的路，而他的腳卻往地獄裡走，是何等可怕呢！我正是我當時候光景。讀者們，你如何呢？

第二章 我的悔改

一八八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我遭遇了一件不幸的事，神就藉此領我悔改，這事也成了我一生的大轉機。我最親愛的父親，在那天早晨十點鐘，很健康的離開家，到了十一點半，他遭遇了不測，屍身被抬回家來了。就是當他在煤礦裡挪移柱子時，有一塊數噸重的磐石，忽然落在他身上，立刻將他壓死。當天下午與第二天，我忙著預備出殯的事，就沒有機會離開眾人到安靜的地方去。我每次見父親的面時，我就想到父親所遭遇這可怕的災禍，在我裡面就發生一個紮心的問題：『如果這事臨到我身上，我的靈魂將去何處呢？』我雖然盡力擺脫這無意義的思念，但牠還是再三的在我心頭湧上來。同時我很感覺所站地位的為難，因我有弟兄姊妹七人，我乃是長子，責任很重，若非神的幫助，我就擔當不起。過兩天是主日，我在一條鄉下的小路上，靠著一扇大門站著，獨自默想我所遭遇悲慘的事。那時我並不明白，但現在回想過去，就清楚神的靈是一步步的領導我，使我知道我的需要，感覺我所犯的罪，叫我注意，我若照著我現在的光景死亡，我就沒有得救的盼望了。那時我並非沒有好行為，我從未喝酒，也憎惡一切汗穢的言語。我有信條，也有宗教儀式的外表。從小一直到二十歲，除非有不得已的事，我從來沒有不去上主日學的。雖然如此，對於那得救的改變，我完全是局外人。對於重生，我從來沒有經歷過。我深深知道，若是我這樣去世，我就與基督無關。這是一件嚴肅不能推諉的事實，太有能力而不能抵抗的，太實在而不能否認的，太緊要而不能輕視的。我曾聽過無神派的辯論，也很願意他們能證明聖經是假的，使我可以信沒有神，與沒有將來的事實；並且可以信死亡不是引入永福或永禍的門，乃是一切人格的終點。但那時我覺得他們的辯論缺少真確的根據，不是出於無偏私的真理，乃是出於對宗教的恨惡和反對，因此不能叫我心裡佩服。那些愚昧的辯論，使我看破了他們的虛謊，且覺得神與來生的事是真確的。我心裡戰兢傷痛，我長久被壓的良心再也不能鎮靜，因為知道，我若這樣去世，就必定滅亡了。

我曾批評過基督徒，說他們的錯處，說他們的行為不對。我曾以此自誇，因我覺得我的行為比他們中間有些人更好。但這虛假的藏身處，再也不能護庇、安慰我，我不能再疑惑神。我所倚靠的好行為—自義與宗教的虛儀，也如破爛的衣服被撕去了。我已從躲藏之處被逐出去，好像挪亞方舟所放出的鴿子一樣，全無落足之地。因我深深感覺，我若這樣去世，我就必定滅亡。這一個可憐失喪的罪人，在那可記念的下午，站在神的面前，裡面知道爭辯是無用的，抵抗是愚昧的，遲延是危險的。有天上的靈光照我，良心在那裡譴責我，因我將面對一個可怕的事實—我若這樣去世，我就必定滅亡，哦，我當怎麼辦呢？

我所最懼怕的，就是在未信基督之前去世；但是，這必定是我將要遭遇的結局。那時覺得今世好像消沉，永世近在咫尺。世界吸引人的享受和娛樂，在我的眼前衰退消逝著。在這無限永世的邊界上，留下我這可憐失喪、未蒙拯救的罪人。我這如縷

的生命，一旦斷絕，我的靈魂必要遭遇永遠沉淪。這嚴重可怕的事實，越過越覺真確，以致一切其他的思念，都變為無足輕重了。那時的光景，實在不是筆墨所能形容的。我心的深處歎息著說，『我能作什麼呢？我怎樣才能得救呢？我怎能知道我

的罪已被赦免了呢？』心裡的難受，是無法述說的。我每憶及那時所經歷的痛苦，既是如此可怕，而那些在地獄裡的人，感覺著他們永遠喪失的情形，處在永無盼望的情形中，將要怎樣加倍的深重？哦，信主的讀者，務要熱心去尋找一切失喪的人，叫他們信主得救。哦，未信主的讀者，我切切的求你們，不要打盹睡覺，直等你知道你得著了神的救恩。當我帶著這樣沉痛的心，站在憐憫的神眼前，祂的聖靈就叫我看見不信基督的可憐光景，並使我記起約翰三章十六節的聖經：『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這節聖經是我幼年，在主日學早已學會的。哦，這是何等嚴重可怕的事實—在頭腦裡知道上天的路，而腳卻往地獄裡走。每念及此，真是叫我不寒而慄。哦，帶著約翰三章十六節的話在記憶裡而進入火湖，多麼嚴肅！讀者們，讓我問你，你的光景是否如此？

那時我這樣想：如果神愛世人，祂就愛我，如果耶穌為眾人死，祂也就為我死。我想到祂在十字架上可怕的死—為我的罪而死；祂頭戴荊冠，手腳釘上釘子，肋旁流出水、血，多麼痛苦。這本是我所忽略的，現在變作非常有意義了。並且似乎在

我的裡面說，『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這句話在我裡面發光，叫我這可憐擔罪的罪人，遇見了神無限的愛。在我心的深處，也不由自主的說，『主阿，我信。是的，我信。』可是我還不能說，我已經有了永生。哦！我是何等的盼望我能說，『我得救了，』但是我不能。我想，我如果能熱心禱告神，神就會賜給我得救的憑據，但是我不會禱告。我雖然能背主禱文，卻不能解決我的需要，神好像離我遠得很。我盡力回想我已往所說、所行的一切錯事，好使我痛改前非，誠心懊悔，以博得神赦罪的憑據。但是可憐的我，那時不能哀哭，也不能禱告。最後神使我知道，我所以不能得著平安，是因為不信祂聖經的話。聖經的話是說，『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我一信這話，一靠主在十字架上所流贖罪的寶血，神就立刻光照我心，使我知道我的罪確確實實已經蒙赦免了。我一知道自己已經得救了，就很急的跑去見傷心的母親，對她說，『你的禱告已蒙應允，我已得救了。』這是父親出殯前一晚的事。我的得救是黑暗中一線的光明，是大憂愁中的喜樂。那時，我拿一本聖經，再

三的將約翰三章十六節念了又念。這寶貝的一節從此放出亮光，照亮我被罪蒙蔽的心，驅逐我心中一切的幽暗，引領我進入清楚、完全、永遠的救恩。

那時我痛悔的熱淚，滿面直流。因我已清楚看見我這該下地獄的罪犯，因著信主耶穌基督，真的得救了。我在我的房裡跪下禱告說，『哦，神阿，我感謝你，因為你愛了我；哦，主耶穌阿，我謝謝你，因你為我的罪而死。』我這樣一面哭一面感謝，禱告了有半小時之久。此後心裡就非常平安，這平安是無法用言語形容的。哦，讀者們，如果你們中間有人還未在神面前得著平安，我勸你跪在神面前，對祂說，『神阿，你是愛我的，主阿，你是為我死的。』請你對神說話，並安息在神的愛裡。

第三章 初次承認主與初次領人信主

我信主的那一天晚上，和一位愛主的叔叔一同出去，經過了我同伴們聚集的地方。我一見他們就對叔叔說，『我要向我的同伴說，我已經得救了。』我就請他們的首領出來，我一開口對他說，主如何救了我，我那因平安與喜樂的眼淚滿面的湧流，我越說越有味道，越講越有勁。我的話還未說完，那同伴大受感動，也流下了淚來。當他回去的時候，他就將我所得的救恩，也述說給別的同伴們聽。

弟兄們，讓我對你們說，千萬不要在暗中作基督徒。在初信主的時候，是最容易承認主的時候，並且是加增信心與膽量最好的辦法。從那天晚上起，一有機會，我就將神的救恩告訴我的同伴。我不但不怕他們，他們反而懼怕我，並且在路上躲避我。我得救後，過了四週，主藉我領了一位同伴信祂。他的為人，本是正直可敬的。他與我常有交通，常在一塊兒禱告，就是為其餘的同伴們禱告。我們無論去那裡總是帶著聖經，我很盼望弟兄們都有攜帶聖經的好習慣。我看見我的同伴信主得救了，這一個喜樂是無比的，也是無法描寫的，但也是每一個領人歸主的人都能享受的。我願意每一個領人歸主的人記住一句話，就是救人的工作，『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亞四6）不是撒種的手，乃是所撒的種，結出果實來。哦，弟兄們，撒種罷！撒出神的道。這是好種，是活種，是能生長的。這是我們最近的經歷，因為再過兩週，又有一位同伴得救了。我們看得很清楚，聖靈也在其餘的同伴中作工。雖然他們不敢親近我們，但是我們三個人得救的事實，在他們中間，卻成了一個有力的見證。

我們三人無論是個人的時候，無論是聚集的時候，一有機會，總是為其餘的同伴切切的禱告，求神救他們像救我們一樣。當神救了一個我們看為最難得救的人時，我們真是有不可言喻的喜樂。他一信主，救人的熱心比我們更強，這件事加增我們不少的力量，也鼓勵了我們為主工作的心。

第四章 初次嘗試講道

有一位熱心的傳道士，曾在海米登一帶礦民中間傳了多年的道，可是果效很少，因此也許對於他的工作感覺灰心。他是每隔一週在一個村子講道，聽道的人不過十位左右。他看見我們信了主，滿了喜樂，並且很熱切的來幫他的忙，他更喜樂。我們就盡量去挨家請人出來聽他講福音，不久來的人很多，村中沒有一所房子能容得下那麼多人；受聖靈感動，覺悟自己有罪的人也很多。有一晚，來聚會的人特別多，連門外都是人。我站在傳道士的身旁，要救人的心像火一般在我裡面燒著。這傳道士按常例將

他的講章分作四、五段，照著次序講下來。他所講的話，我已經忘記，大概是講得好的，也是合乎聖經的。但是，因為我心裡迫切要救人之故，就有些不贊成他的講法。我巴不得他能直截了當的勸人立刻悔改信主，所以我就忍耐不住了，我輕輕拉他的袖子，他卻繼續的講，並不注意我。我就再重重的拉他一下，他才停下來問我說，『什麼事？』我說，『請你停下，讓我來講。』他再說幾句，後來說，『麥雅各先生要對你們講。』他這麼一說，我所預備要講的，都從我裡面跑出去了，連一句話也說不出口。但是，我要救他們的心非常的熱。話還是說不出，但是眼淚像潮水那樣的湧流。最後，我喊著說，『一切未曾得救的人，都要下地獄呀！你所倚靠的生命，好像樹上一根枯枝，一旦斷了，你們就下地獄。』

在那些時候，煤礦裡幾乎天天都有不測的事發生，常有人因此喪命。當勃蘭太煤礦爆炸時，有二百五十人死亡，再有一次五十人死亡；這都是新近所發生的事。我的父親是在兩個月前喪命的。這些印象在我心裡非常深刻，所以深感人生無常，都是

危在旦夕，我就竭力勸人信主耶穌，不然就定規滅亡。

我的講道從來沒有比這一次更壞的，但也沒有比這一次更誠摯的。話雖然說不出什麼，眼淚卻流了不少。所得的果效，也實在希奇。真是看見，神的靈充滿了聚會的屋子，人都感覺自己的罪和他們失喪的情形。那位傳道士也很快的感覺聖靈的能力

與同在，就高興得連連唱『阿利路亞，讚美主』。

那天晚上的光景，是話語所難以形容的，神的恩典的確在許多人心裡工作。這消息很快的傳遍了全村，且幾乎成了家家戶戶和煤礦中談話的題目。但是我卻非常慚愧、灰心，因為我想，我弄糟了那個聚會，因為我不能講，只會哭，我求神赦免我驕傲的罪，並且再也不敢嘗試講道了。現在我知道，這個意念是出於撒但的。

第五章 復興

那時村子裡天天都有人得救，無論老幼都受了感動，神的救恩變作平常談話的題目。也有一些醉酒的，和慣說穢語的人得救了，並且很熱心，也能領人信主。在路旁有一幫一幫的人跪下，有的在那裡哭泣，有的在那裡替別人的靈魂代求，這成了很平常的事。並且有唱詩讚美的聲音，從得救的人家裡出來，隨時都能聽見。

我是在五月裡得救的，到了十二月有一百多人得救了，多數的老同伴也在其中，整個村子的樣子都改變了。那村子本來沒有禮拜堂，所以一到主日，就有二百多人往海米登各禮拜堂去作禮拜，真是奇觀！在一個學校裡，我們每主日晚上都有聚會，

一直等我們建造了新的會所。此外每週還有一次晚間的聚會，每次都坐滿了人，會中滿了痛悔者的哭聲、代禱與讚美的聲音，得救的人數也天天加增。那位親愛的傳道士，日日夜夜，辛苦勞碌幫助聽道的人，他真是一位十分熱心的人。他因看見了神在阿蘭登相近礦民村中的祝福，就是他多年工作而無多少果效的地方，如潮湧一般，他就喜不自勝。

離開那一次說不出話的講道六週後，那位傳道士對我說，『請你某日在阿蘭登替我領一次會，因我在那晚上，要領三次聚會，但我只能領二次。』我說，『梅弟兄，我求神赦免我那次在林家領壞了會，

並且應許神說，我再也不敢講道了。」他回

答說，『弟兄，那次的聚會很好，是不能再好的了。』（可是我自己的感覺是不能再壞的了。）他接著說，『你必需在阿蘭登領這一次會，你將要成為一個偉大的傳道人。』後來他要我收回應許，我也答應替他領會。

我請了三位同伴幫助我，我們多多的禱告，並且安排各人所擔任的一分，就是讀經、唱詩、講道、禱告。我們預先練習了好幾次，定規每人都要說一些話，但是他們將大部分的責任放在我身上。我所讀的聖經，是以賽亞五十三章五節。我所講的，是緊緊的照著聖經，不敢稍微離開，所以他們所聽見的都是神自己純正的道。這一次不像頭一次那樣的喊叫，只是一再重複的說，『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但我的眼淚卻奪眶而出，流個不停。聖靈用神的話使他們悔改認罪，那次有多人得救，也有一些人渴慕要主的道。我們回家時，心裡非常快樂，因為看見聖靈的火也在阿蘭登點著了。此後，我們就常被請去阿蘭登幫助他們。在梅老弟兄指導之下，我們很願意去各處幫助人；在各處看見神恩典的工作，有說不出的快樂。對於主救贖的大能，我不能一一細說，若是這樣，恐怕篇幅太多。但有一件動人的事實，不得不題一題。

有一位名叫傑約翰，在他小時候，我就認識他，他是在最黑暗、最惡劣的環境裡長大的。我能說他是專以犯罪為樂的，他的咒詛常使我寒心戰懼。當他常未十二歲時，我看見他跪下舉手向天咒罵神，幾乎使我發抖。當他十八歲時，常常醉酒，除非手中無錢，總是酩酊大醉。他以打架、醉酒、褻瀆神為可樂的事。後來他得救了，改變了。這一個事實成了福音能救人的一個駁不倒的憑據，也增加了我們的信心。神既然能救這樣的罪魁，救任何剛硬的罪人都不成問題了。

在得救的人中，有一位專一的出來服事主，並作了很好的工。可惜有的人不過暫時為主熱心，後來就落下去了；這些事常成了我們的憂慮。雖然如此，神的工作仍然繼續進行，在黑暗中興起不少亮光來為祂作見證。這是我們中間第一次復興簡單的記載。

第六章 出去佈道

到了一八八三年，我的裡面感覺一個事實，同工們也有同樣的感覺，就是我傳福音的恩賜越過越長進，救罪人的心也越過越懇切了。在那時，我聽見一位福音的使者，他在海米登每晚傳福音繼續有一個月之久。聖靈真是用他。他那一種救人的熱誠，激起了我救罪人的心更加熱切。海米登離我家有六裡路，每晚回家時，就一路求神，能使用我作一救人的人。我並沒有意思離開煤礦的工作。白天掘煤，晚上傳福音，再快樂也沒有了。空的時候，我盡力的讀聖經，將聖經的章節記在心裡。因為能準確的用神的話，對於救人的工作，是非常緊要的，那時我雖然還不十分清楚背誦聖經的價值。但經過了多年經歷之後，就確實的知道，若要作一個有果效的傳道人，就熟讀聖經，是一件不可少的事。神的話在人的心裡，就是聖靈的劍，祂是劍術家，能在需要的時候，使我們記起合宜的章節。所以必須「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西三章十六節。）

現在我能說這是傳到人必須的預備。當日的使徒照著主的吩咐，傳道是從耶路撒冷起的。我也照樣，在我家的門外，天天晚上傳福音，繼續有二星期之久。四圍的鄰舍都來聽道。後來也去別村子露天

佈道，每次來聽的人都不少。當我信心更加長進時，我也去海米登講道。每星期六與星期日都講，這樣一直不間斷的繼續約有四年之久。

有一件事，對我的工作大有幫助的，就是在海米登鄰近的人都認識我，知道我對他們講道是出於愛心的，也知道我勞苦所賺來的錢，不花一文在自己的享受上。每一文都是買單張，聖經，白白的送人的。在靠近我講道的地方，我租了一間房子（礦務局的廳房，）星期日和星期一都在那房子裡聚會。每星期日六點半至七點，在室外佈道。七點到八點半，在房內講道。八點半至九點半又在室外佈道。起初這房子的房租是我個人負擔的，後來，就有別人來負擔。我們也買了詩歌等書，但從來不向人捐一文錢。不久我們所租的廳房已擠滿了人，在也沒有空處的時候，我們就向官方請求，將當地的公堂租給我們，此後我們就用這公堂聚會，但公堂裡也照樣擠滿了人。

如果要將這四年的工作仔細述說的話，就需要另外寫一本書。但是有幾件事是我特別所能記得的，略述一點。那時與我同工的，是非常好的基督徒，他們的奉獻，他們的聖潔，常常感動我的心。他們只為著一件事活著，就是為著愛主與事奉主。我們有祈禱會，但是，他們的生活就是禱告。每星期六午後四點到八點，是我們跪下繼續禱告的時候。此後，我們起來，到外面傳福音一直到九點半。神大能的工作在廳房裡開始，漸漸普及到那一帶鄰近的各教會。並且這恩典的潮流一直繼續有數年之久。那時，我們天天聽見有人得救。我工作的地方在費納該，我人卻住在海米登。每天早晨約四點四十五分起身，那時街上都寂靜無人的，我帶著一支大粉筆，就在走道上用大字寫：「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你們必須重生，」「惡人必下地獄」等類的話。神也用這些話叫醒了好些人。在那些年間，有許多奇妙的得救的人。有一點晚上，我們在街上佈道時，有一位員警隊長請我到一邊，問我說：「剛才作見證的是傑約翰嗎？」我說：「是的，並且在在他旁邊的二人，一個是他的堂兄弟傑彼得，一個侍衛喬其。」他們都是員警長所認識的。他對我說：「只要你將這幾位救起來，你在這世界以不虛此一生了。」從那天起，員警長常派人來維持秩序，不許人攪擾我們。無論在室外或室內講道，都有人確實的得救。有的人是先室外聽到，受了感動，然後進到室內清楚得救。各教會應該有露天佈道的工作，並且該揀選最能講的人去講。每一次的講道，最好不要過十分鐘，若有需要，他可以再講一次。若講員不多，寧可讓一個人講兩個十分鐘，而不要一個人繼續講二十分鐘。我們每次露天佈道，至少有六個人講。有時候竟然有二十人講。（作見證或勸勉。）剛信主的人，最好能常用神所用以就他們的聖經章節。（在聽眾面前讀或背誦都可。）有一次我記得有一個十五歲的孩子紐瑞讀羅馬五章六節：「因我們還軟弱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了。」等了一會，他就用蘇格蘭的土話說：「我想這節聖經的意思就是說，當我們什麼都不能作的時候，耶穌樣樣都做成了。」我再也沒有聽見人解釋這節聖經比他說的更好的。

海威的得救，是一件奇妙的是，有一個星期六的晚上，他喝醉了酒，打破了一支名貴的錶，在半夜與人打架。回到家裡，已經是星期日的一點鐘了。他在家裡拿了幾件衣服，包在包袱裡，就離開他的妻子兒女。到了一塊田裡，將包袱當作枕頭，睡到早晨。到了星期一，神已經救了他。以往我多次勸他，他不聽。但那天早晨，他正在我旁邊作工，我一開口和他說話，他就放聲大哭說：「喔，我真要得救呀。」神立刻聽禱告拯救了他。我從來沒有看見一個人在恩典裡長進像他那麼快，也沒有看見一個人學習聖經有他那麼進步。他一得救，便作一個救人的人。現在他當美國浸禮會的牧師。

在煤礦裡工作，還有一位朋友，也得了救，他就是馬爾肯。他是一位品行端正的青年，和海威剛剛相反，所以他非常自義。他覺得像海威那樣的人是需要得救的，而他自己是不需要的。為著這一個問題，我曾和他辯論多次，他總是不服，以致我對他的得救幾乎失望。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他的耳朵非常的靈，只要聽人唱幾遍詩，他就能唱。那時我正學會一首救世軍詩歌裡的副歌：

「必須照你本相來就耶穌，必須照你本相來就耶穌；
若不照你本相來就耶穌，必不能在你死後進天府。」

在他能聽見的地方，我有幾天的功夫，用高聲唱這歌。不久之後，我聽在他在那裡輕輕的唱這調，後來又聽見他能唱詩句了。那時我就懇求神用這副歌的話拯救他。在次星期一早晨，在礦裡剛剛開始作工的時候，他就遠遠的喊我說：「雅各，我要和你說幾句話。」我就走了過去，看見他兩隻眼含著淚對我說：「我得救了，我得救了。」我就快樂得跳了起來。

他又說：「你唱那副歌那麼多次，定規是有意思的。你知道嗎，我星期六一夜不能睡覺，星期日，這詩又在我裡面抓住我。我沒有辦法將它擺脫，一直到晚上，我跪在主耶穌的面前，接受祂為我的救主，心裡才得平安。」

在得救的人中，沒有一個使我喜歡過於馬爾肯的。他極其愛主，也頂忠心的事奉主。在聖經的知識上，進步也非常的快。可惜他早染了肺病，信主後，只活了六年就去世。雖然他在世的日子很短，但他是一個活的基督徒。不像有的信徒，人是活人，而在基督徒的事上是死的。這些不過是從一八八三到一八八七數年中，神在海米登一帶，恩典工作的概略。至於其中實際的果效，只有在永世裡才能顯明。那時同工中最幫助我的就是馬法蘭弟兄。他是一位性情最良善的人，也是一位最能傳福音的人。在領導唱詩歌的事上，以及露天佈道的事上，我還沒有看見過趕的上他的人。他的事以後再要提起。

在那些年間，我們能見證神答應禱告的大能。我們有許多特別的事禱告神，都得著了神直接的答應。以致人可以使我相信「我的不存在，」而不能使我不相信「神是聽禱告，也是答應禱告的神。」我只要提起幾件事，以足以證明我的意思了。在一八八四年，我們認識五位青年，他們都是輕浮放肆，不敬畏神的人。我們用盡了各樣的方法想救他們，卻是無效。最後我們定亦將他們放在神面前，特別為他們禱告，我一天幾次在神面前求神救他們。過了幾個星期，他們中間有一位來到我們聚會的地方，受了感動，到星期六晚上，我們在露天佈道時，他悔改信主了，他現在在非洲為主作見證。

再過不久，又有一位得救了。那一天他從家裡出來，要去舞廳跳舞。他離家不到五百碼，離舞廳不過兩百碼，就在路上被神的愛抓住了。他看見了自己的罪，悔改信主了。他就回頭來到我們聚會的地方，並在我們中間見證說，神如何在他往舞廳的路上救了他，他就變作一個很熱心的基督徒，也成了一位很能傳福音的人。再過幾天，又有一位得救，他至今還在海米登為神作美好的見證。

第四個人是這樣：他為了一件小事被下到監裡去，我便去保釋了他。一星期之後，一天早晨，約在四點四十五分時我去煤礦的時候，就跪在路上切切為他禱告，求神今天救他。他本來不和我在一個礦裡作工的。那一天他覺得罪擔非常的重，看見自己失喪的情形，心裡極其憂傷。他就停下了工，跪在地上求神救他。後來神使他想起馬太十一章二十八節的話：「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他立刻信主，心裡得著了平安。後來他也成了一位熱心救人的人。

第五位的青年，是使我傷心而驚懼的。因我深深感覺聖靈已經與他相爭，所以我到他家裡去見他。他

一出來，看他非常驚惶，甚至全身都發抖。當我與他說話的時候，他昏了過去。我將他抱進他家裡一直等到他甦醒過來，我就辭別了他。我卻盼望著明天能聽見他得救的好消息。但是，可惜，他終久沒有得救。因他不願意離開他的罪。我相信他在那天晚上揀選了地獄，拒絕了聖靈的感動。神是不勉強人自由意志的，所以任憑他走自己的路。這正應驗了聖經的話說：「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裡面」（創六章三節。）

約在那時候，有一家的人，遭遇了極大的困難，是人力所不能挽回的。那家的母親對我說起她心裡的憂傷。我對她說：「神能，妳禱告神，我也為妳禱告。」那夜我沒有睡覺，乃是到田裡去，為這件事禱告有幾個鐘頭之久。等我再見她面的時候，

難處已經過去，一切都平安了。

有一次我去甘布蘭講道，我已經將我所有的前都給了窮人，連回家的車費都沒有留下。我就將此事告訴神。聚會一了，就有一位姊妹走過來將兩塊錢放在我手裡，她這麼一作，就使我省去二十七裡路步行的苦。這是我生平第一次從人家手裡接受了

錢。那位送錢的姊妹，明知道我所賺的錢是足夠我自己用的。過了幾個月，我問那位姊妹，妳怎麼知道我需要錢呢？她回答說：「在我裡面有一個不能拒絕的意念，要我將兩塊錢送給你，我也就這樣作了。」

我所說的這三件事—救人的事，家中的難處，經濟的需要，不過是證明神是一位聽禱告的神，並且是從許多同樣價值的事情中挑出幾件而已。其實神為我們所作的明顯事情比這多得多。我述說這些，為的是要鼓勵神的兒女，多在禱告中等候神。好

使那些不信神能聽禱告的人看見他們的錯誤。我深深相信，如果神的兒女多有實際禱告得著答應的經歷，他們對神的信心與把握必定加增。

還有一次我預備要去看一個婦人—她為著自己的得救甚為擔心。但是，我因著日夜傳道，工作太忙，身體非常累。我就在半途上的一塊田裡，在一棵橡樹的蔭下躺下一忽就睡著了。等到我醒過來，眼一睜的時候，就看見我所要看的婦人，站在我面前。她為著她靈魂的事十分掛心，所以不能安居在家。她走了九裡路，看見有人在樹下躺著。當她就近時，也正是我睡醒時，一談之下，她立刻得救。她成為一位極熱心的信徒。這正叫我看神的手在環境中奇妙的安排。

第七章 一個假期

在一八八七年的六月，我有十天的假期，和一位朋友帶足了單張去鄉村佈道。我們定意要逐家分送單張。一有機會即開始傳福音。在一個地方遇見了一位農夫，問他借了一所倉房作聚會之用。他回答說，我們的牧師必定喜歡你們到禮拜堂去。我們正在談話時，那牧師來了。農夫將我們的來意述說給牧師聽。牧師說：『這或許是神的旨意，因我要去但低講道，你們可以在這裡講。』我們就一連講了四天，禮拜堂每次都坐滿了人，有多人受感動，也有得救的。當初因我穿的衣服不太上流，聽眾有些異樣的感覺。但等我講了一會兒之後，他們不再注意講的人，而留心於講的道了。在得救的人中，有一位是郵政局局長，還有一位是銀行裡的行員，他們很清楚得了重生，成了很熱誠的基督徒。此後我們到了百畏傳主的福音，結果有一位青年得了救。他成了一位少年人中最熱誠敬虔的人。假期滿了，我們很快樂的回海米登去，

這可以說是我出外佈道得第一步。

第八章 門如何打開

我們回家後，到了七月底，有一位弟兄從倫敦到我們這裡來。因為我們都很喜歡救罪人之故，我們就成了極要好的朋友。他聽見我告訴他假期中主所作的工作，他也就定意要去百畏給那裡的人傳福音。他帶了二三位剛信主的弟兄，租了一所公廳，預備在那裡有兩星期的聚會。但是忽然聽見他父親病了，要他立刻回家。因此他就寫信請我去代替他領會。我就去了。聚會將完時，看見有許多人渴慕主道，得救的人也不少，很明顯的聚會不能就此停下來。於是再繼續下去一共有九個星期之久。後來我們回海米登將主在百畏所行的事告訴弟兄們，大家都非常喜樂贊美神的大救恩。

當我在百畏傳福音時，有一位從亞波阿來的信徒，因看見神在百畏所作的恩典的工作，定意要我到亞波阿去。但那時我切想回海米登去，所以沒有答應。他一知道我已回去，他就一面寫信，一面打電報，連連的催我去。在海米登的弟兄們也勸我用幾個星

期去亞波阿傳福音。我也就此答應了。決定去亞波阿講福音直到年底。其實在那裡的工作，一直到了開年的四月。我們看見神的恩典在那裡大大的得勝。無論在室內室外所聚的會，都有很多的人來聽，得救的人數天天加增。在當地有一位老年的傳道士說：『自有亞波阿歷史以來，這一天是最大的復興。』我要證明給你們看露天佈道的價值。這一次有兩位青年，就是在露天佈道會裡得救的。後來他們作了主極美好的工人。直到今天，他們還是傳福音最能得果子的人。那時請我去傳道的人很多。傳道的門也開得很廣。我也就證實了神得旨意要我專心以傳福音為事。我回家告知我的親友們，並辭退礦中的職務。我對掌管礦務的人說：『我要長久出去傳福音。』（我在他手下作工有十九年之久）他很溫柔的回答我說：『好的，你可以隨便，你什麼時候回來，只要我在，你總有工可作。』

第九章 去哥登

當我在百畏講道的時候，我曾有幾次去過哥登。這是一個漁民的村莊。居民約有二千人。但這村莊在過去的日子中，是最被傳道人所忽略的。離開這村莊最近的聚會所是在百畏。但漁民並不去百畏聽道。在百畏的傳道人，也不大去哥登的。因此那裡人們的習性多是醉酒放蕩，對於主道是非常昏昧的。但是，當我去露天佈道時，有許多人來聚集，並留意我所講的道。他們急需福音的情形，很感動我的心。我就和當地的紳士商量，要租他們一所新修成的公廳，作為我聚會之用。我毫無掩飾的對他們說：『我不過是一個工人，我講道的目的，並不是要捐錢。乃是完全為著人民的利益的，所以盼望你們能以最低的租價，將這個公廳租給我。』我心很盼望主能在此救一些人，所以為這事切切的求神。當他們對我說，我可以每主日下午與晚上用這公廳，並且只要一先令一天時，你們想我的心是多喜樂呢！我以全心贊美神。因他的安排真是太好了。

雖然如此，但是我的心一面有希望，一面卻是害怕的。為著這地的工作，我會請一些虔誠的人為我禱告。在工作開始時，我就逐家去送單張。那村子裡的人對我的態度各不相同。有的是很客氣接受，有的是大大反對的。很明顯的，在那裡有黑暗的勢力，有撒旦攔阻的工作。聚會的時候，來聽的人很多，大約是全村四分之一的人都來了。常有五百多人擠在堂內聽道。也有從四圍別的村莊來的。經過了五星期之久，

我看見從別的村子來的人反而得救了，而哥登本村的人還未見一人得救。我每天用六小時工夫逐家去訪問，並和他們談道。我深信神的祝福必定要來到。因為所撒的單張，和口所傳的道都是福音的種子，到了時候，必定有所收成。因著確信神要賜恩的緣故，我仍然勞苦工作，絕不灰心。在那時有一節聖經給我一個深的印象就是：『耶穌說，非用禱告和禁食，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可九章二十九節）我在海米登時，對於特別的事，我曾禁食禱告有六個星期之久。在其間，我只吃一點僅僅能維持我生命的飲食。並且每天用六小時工夫跪著禱告。我深信神必得勝。這一次，我也禁食禱告，結果神拯救了哥登的一個罪魁。哦，我的快樂真是不能言喻的。這是一個最不像能得救的人。他是目不識丁的，完全是煙酒的奴隸，毫無道德可言。他一咒罵，連空氣都汗穢了的。他是一個事奉魔鬼的人。但他一得救，就專心事奉神。完全改變了。甚至他的得救，變作全村人談話的資料。這樣的人，能得救，能改變，是這村裡的人所從未聽見過的奇事。我有時讓他在聚會中作他得救的見證。他說話的果效，真是使人稀奇。當他述說神拯救的大愛時，感恩的熱淚，滿臉的直流。聽見的人也有許多因感覺自己的罪而流淚，像他自己一見證者一樣。

有好些人說掃替（這人的綽號）的信仰是靠不住的，只要他多打一些魚，多賺幾塊錢，就會不信的。但是掃替實在是一個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此後他穿的衣服也端端正正了。他的妻子和兒女也有好的改變。他的信主和改變，在哥登和周圍的地方，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他很盼望能讀聖經，所以我買了一本大字的聖經送他。每天用半小時工夫教他識字。不到兩個月，他能讀也能背約翰福音第三章。他每晚從海裡回來，理好了打魚器具之後，就到一塊石碑處，就是人聚集的地方，對人講他所愛的約翰三章。無論在私下或公共場所，他總是熱誠的尋找拯救罪人。他信主不久，有一天，他的打魚朋友中有一人對他說：『你現在不喝酒也不咒罵了，但是你若是一位真的基督徒，為什麼還不停地抽煙呢？』他回答說：『難道基督徒也不當抽煙麼？』他的朋友說：『基督徒們都說他們是不抽煙的。』他就立刻將煙杆和煙扔在海裡，以後再也不抽了。在此讓我說幾句勸勉的話。我想沒有一個基督徒能夠因著抽煙，加增他為神所作的見證的。我也確信沒有一個基督徒，正在抽煙的時候，遇見主回來了而不感覺慚愧的。我是口裡含著煙管子得救的，但得救後再也不抽了。這並非有人勸我如此作，乃是在我裡面如此感覺，一個基督徒抽煙是不合體統的。過了不久，也有許多別人得救了。我們非常的喜樂。那些新得救的人，自己一蒙恩，立刻就為主大膽的作見證。每有一人得救，就要看見在石碑前聚集，就多有一個人幫忙。在七月間，只有我一人站在那裡，到九月底，我們有四十多人了。到十一月底，就有八十多人了。有的是在海邊石碑那裡信主的，有的是在廳堂裡得救的。整個的村子幾乎轉了過來。全村的情形也都改變了。其中有幾位年輕的人，變成了很熱切有用的基督徒。我在這村子住了五個月，本想多住些日子，但是我身體病了。這是因為我多次的禁食，以至身體軟弱。並且寒天來了，而我的冬衣已經送給村中的窮人了，以至肺裡受了寒，幾乎有性命的危險。因此醫生勸我立刻離開到較暖和的地方去。我有一位在倫敦的朋友（尼哥拉）帶我到他家去，盡力的看顧我，照應我一直到痊癒為止。他在各種的環境中，給我各樣的幫助，他實在是最可靠的一位朋友。他為

人的敬虔，救人的熱心，更是我的幫助。尼君和他的同工，在坎星墩的公廳，與項墩的禮拜堂，有很好福音的工作。他們不注意外貌，只注意實際的果效，我能有份於這工作，心裡實在快樂。在那裡，他們已經工作了二十多年。經濟的責任，多半是尼君負擔的。得救的人已

經有好幾百人，其中也有去國外佈道的。

當我身體恢復了康健之後，我又回去哥登看看，看見那裡的工作仍然興旺的繼續著，已經得救的人，在恩典上與認識主的知識上都有長進，我的心就大有快樂。在此我要提起幾件關於哥登工作的事。在那裡有一個人，年紀已經九十八歲，他本是非常黑暗無知的，竟然也得了救，實在是難得的事。對於他怎樣聽見神愛他的故事，怎樣信主，我記得很清楚。他是信主後一年去世的。還有一位馬老太太，當她得救時，她大聲喊著說：『一個重擔不能放在兩個人的背上。』這聲音似乎還在我耳朵裡響。在她還未信主之前，我曾用數星期的工夫，每天去看她。有一天我告訴她主耶穌如何擔當了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復活後罪都脫離了。她就忽然喊叫說：『讚美神，一個重擔不能放在兩個人的背上。』此後，她多年忠心作主的見證。若有人去看她，她總是將主怎樣救她的故事告訴人。另有一件事，是使我最傷心的，就是有一位姓高的人。他聖經讀得相當熟，我每次提起一節聖經，他就能將底下一句說下去的。但是他在黑暗裡。我為他非常掛心，因為他離世的時候很明顯的近了。有一天我去看他。他靠在一隻枕頭上躺著。那時我也說不出什麼話來。等一等，他抬起頭來，搖著頭說：『我要死了，我要死了。』我就對他說神的愛與白白的救恩。他又喊著說：『我要死了，我要死了，我犯了六十年的罪，我與神隔絕了，我要死了。』一直到今天，他那種絕望的哀聲還在我的耳中。我從來沒有遇見一件比這更慘的事。他的頭明知天堂的路，結果還是下入地獄。他親友中，多半是真實的基督徒。他曾多次受聖靈感動，也曾掛念自己靈魂得救的事。但是，因為不願意離開他的罪，再三地拒絕聖靈，以至永遠下地獄。何等悲慘，哦，這是多嚴重的事實呀！有一位施太太的事與姓高的事適然相反。她是一位真的重生得救的人。她盼望活出基督的生活來，但是她覺得當她願意為善的時候，就有惡與她同在。(羅七章二十一節)我幾次看見她為著她發脾氣而痛哭。我也盡力的安慰她，告訴她說，你的得救，並非因為你有柔和的性情，乃是因為耶穌基督的替死。今天的責任，是求神給你恩典保守你不致發脾氣就是了。得救還是得救的。她擦著眼淚對我說：『麥先生，我若能行善，一直行善，永不犯罪，就心滿意足了。』但願我們都有這老婦人高尚的志願。在哥登信主的人中，有的已經離世與主同在。有的還在本地或別處為主作見證。有一位在倫敦為主作了二十年美好的工作。還有兩位在阿波亭為主工作。神在這黑暗漁民的村莊，藉著福音，所作奇妙的工作，只有在永世裡才能看得明白。福音是神要成功他永遠旨意的工具，所以我奉主的名勸你們到處要傳揚他，證明神救人的能力。

第十章 去婆旦

在海米登，有一位馬法蘭君，我勸他完全放下礦裡事務，專一傳主的福音。他在蘇格蘭北方的亞波阿與阿波亭等處所傳的福音很有功效。我們就定意在福音上同工。經過幾年之後，我能說，他是一位傳福音最好的人。凡他所去傳過的地方，總是歡迎他下一次再去的。至於他私下的生活與性情我也能為他作見證。他是一位敬虔的人，事奉主的心非常專一，為人也是謙和，性情極其良善。真是一位福音的好同工。每次想到他，總覺得他的寶貝。我能說我還未曾遇見一位能趕得上他的。有一次他與我一同去婆旦漁村，星期日在一所公廳裡講道。第一晚是我講的。馬君與其余的弟兄就維持秩序。但秩序之亂，我從未經歷過。那裡的婦人是不戴帽子的，也不穿大衣，是在頸項上圍一條圍巾。少年人就趁此機會將婦女的圍巾吊在椅背上，以致全場的注意力都不在講道者的身上。我只有一个辦法使他們留意我，就是在講的

時候,常常停止一下,那時他們才抬起頭來看我說:『為什麼?』講完了道,婦人們離席時,就覺得她們已經被吊在椅背上了.馬君與我為此事懇切的求神來管理這打岔的事.到了星期三晚上,他們中的首領得救了,並且非常熱心.聚會所擠滿了人,得救的人每

晚都有,有一夜,有十一位青年人都得救了.這正是在婆旦工作可紀念的一頁.我們在那裡住了四星期,一共約有一百人得救.那些頑皮的青年人,現在變作愛主的見證人了.

幾年前,在一個捕魚的季節裡,我到了雅木斯去.那裡有幾千個蘇格蘭的漁民.有一次當我們露天佈道時,有一位從婆旦來的漁人站起來對大眾說:『我十九年未曾見麥先生的面了,神藉著麥先生在婆旦作了很大的工作.』也提起有一晚有十一位青年得

救的故事.並且這班人一直到現在仍然是虔誠的人,也是神福音的見證者.

第十一章 鄧地及快樂的納得

我們到了鄧地,我們就在中窄堂及加拉同堂聚會.在好克山下有露天佈道會.那裡本是最下等的人聚集的地方,所以每一次的聚會,難得不被醉漢打岔的.他們的行動有時很可憐,有時是很可笑的.有一次我站在一隻箱子上講道.一個酒醉的女人,拿住了我的右臂一直叫著說:“你們快來聽,他是宣講神的真理的.”這樣一來,就有許多人來聚集.那時我極鎮靜嚴肅,將救恩的需要很迫切的告訴來聽的人.

又有一個晚上,又來了一個醉漢,在我們講道時一直說話.同時又有一個女人醉得比男人更厲害,她起來禁止這醉漢不要出聲.但醉漢說話如故,一點也不聽她.因此她就像猛虎一般,用兩手抓住醉漢的臉,指甲深入肉內,那醉漢一點無法抵抗.後來經旁人的勸解,將他們分散,但醉漢的臉上已經滿面是血跡了.

有一天,有一個剛從監裡放出來的人.他聽了道,就得救了.這人就是這二十年來,鄧地城裡所認為快樂的納得.他幼年的時候,環境非常惡劣.他耳朵所聽,眼睛所見的,都是可恥邪惡的事.所以他一長大,就頂自然的在罪惡中過日子.他一有錢就喝酒.一有機會就偷竊.他坐監的日子比釋放的日子還要多.但是主的愛竟然也臨到他,主的話應驗在他身上:“他許多的罪都赦免了,因為他的愛多.”(路七章四十七節)我從來沒有看見一個人被主的愛充滿得像納得那樣的.他真的因著喜樂而跳舞.人家以為他發瘋了,其實他的頭絕對沒有病,而他的心的確是被主的愛所激勵了.他自己一得了救,立刻去尋找他的同伴,並且非常有果效.

他所救的人中,有一位年紀不過四十歲,而已經作了二十三年的監.因為他犯偷竊與搶劫的罪.納得用了幾年的工夫,在每星期六下午,到青市去作見證.他召聚了他的同伴和眾人,用本地的土話傳福音.述說主耶穌如何愛人,主在他身上所作的事,以及主在他的家庭妻子兒女身上所作的事.還有一處,就是法山,也是納得講道的地方.他每星期日上午總是去那裡分單張,作見證.因為那裡是一個遊人散步的所在.他常常到城中最下流人所住的地方去勸他們信主.他說話的時候,並不覺得他現在比他們好一點.反而說:“你們都認識我,我是一個最下流最壞的人,但是我所愛的耶穌拯救了我,是他使我變成了今天的樣子.哦,朋友們,你們也來吧,來到我所愛的耶穌那裡,他在我身上所作的,也要成功在你們身上.”他的好行為更是幫助他口裡的見證.有一次,我知道他將他的一件大衣脫下來,送給一個貧苦的乞丐.我信等到主回來的那一天,納得所作的工作和生活,要有更明顯的彰顯.納得自己得救之後,心裡很迫切的要他的妻子得救.所以有一天他請我去他家和他的妻子談談.一到他的家,我真是從來沒有

看見一家人家是比他更苦的。他的房子裡凳子椅子桌子都沒有，被褥也沒有。他的妻子和孩子骨瘦如柴，穿著極褻褻的衣服。在一個房角裡，有一隻肥皂箱，裡面有幾件煮飯的器皿。全家的食糧，只有半個麵包與一點糖。我將主的愛告訴這可憐的婦人。她也注意聽，也看見她的丈夫有改變。但她總不明白，為什麼能改變。她很會喝酒，罵人，打架。她的丈夫得救了，她還依然如故。有一天，她酒醉的時候，拿了一根韁繩，再三打馬的鼻子。馬提起前蹄，將她踢倒。納得知道了，將她背回來。但一到家，她就打罵納得。納得也忍不住了，回手打了她的臉。恰巧也正打破了她的鼻子，她就立刻去見員警。納得又被拘禁在監裡了。雖然有弟兄們替納得到法官前去說情，但是律法還是不能立時釋放他。他在監裡一面懊悔他的失敗，一面切切的為他的妻子禱告。他的禱告很快的蒙了神的答應。他一出監回到家裡，便跪下禱告，流著淚對妻子所：“喬安，你將要為此事後悔。”其實喬安已經後悔了，深深感覺對丈夫不起，心裡十分難過。也跪下來哭著說：“哦，納得，求你赦免我。”他們倆就一同跪下將自己交托救主耶穌。這一種的情形，真是叫天使看見也是歡喜快樂的。

若要詳細述說這一類的事情，恐怕需要另寫一本書。但是對於納得一家的事，我想再說一點。就是過了八年之後，我再去看望他們，和他們一同吃茶。他們一家的情形和以前大大的兩樣了。他們所住的房子現在一共有四間，並且在城內好的住宅區中。家內的用具也很不錯，並且相當的完備。衣服糧食也充足。有幾個小孩也信了主。在那裡難得找到一個比納得的家庭更快樂的。當他兒子十六歲受洗時我正在那裡。納得看見他兒子脫去外衣，裡面穿著兩件毛線衫，納得就不由己得拍手歡呼說：“榮耀歸於神。今天你一個人穿著兩件毛線衫，從前我們一家人連一件都沒有。”又有一次我再去看他們。他的妻子告訴我一件事，就是有一個晚上，當她到街上去買東西的時候，撒旦就在她的心裡引誘她，要她進入一所酒館裡去喝酒。這意念很強，幾乎不能抵抗。但是她卻跑到一個比較隱藏的地方，求神抵抗這個試探，她就得了勝。那是納得聽完了就高聲說：“讚美神，喬安，如果那晚撒旦勝過了，我信他要給他的地獄放一天慶祝的假。”納得不喜歡人家分別聖經的話說，這一段是對猶太人，那一段是對外邦人說的，他覺得，人家這樣的分別聖經，於他沒有多大益處。他說：“全部的聖經是神給我的書，句句都是對我說的。”比方說，我舉一個例：“主耶穌說，你們心裡不要憂愁。納得，你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家裡有許多住處。納得，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了。納得，我去是為你預備地方。”這是納得對讀經的看法。他有他特別的個性，但是他無論是說的，是作的，都非常誠懇，也極自然。在鄧地有許多主美好的見證人，最出名的有魏施倭。他曾藉著禱告停止了瘟疫。以後為主殉道，以自己的血見證神的道。還有一位馬謙益，他的聖潔的生活，與他工作的果效，至今猶在人的記憶中。還有一位，人稱他為基督英雄的羅安納，也是其中有名望的人。納得雖然趕不上他們，但我想也該與他們同列。

第十二章 過台港

在台港有一位信徒名字叫作司高脫。他請我們去台港。在那裡他建了一個聚會所。有一些同心的人在那裡傳主的福音。神也賜福給他們的工作，很有一些人得了救。我們到了那裡，也親眼看見神救恩的大能。在此我可以提起幾件事。有一個出名的壞人，名翁威理。他非常恨惡宗教，以及與宗教有關的事。有一次他的孩子從主日學會裡帶回一張聽福音的請帖，他的妻子就去聽了，心裡很受感動。回家再三勸她丈夫也去，末了他去了，他說，去看看熱鬧罷了。底下是他自述的話：傳道人所唱的詩，我很愛聽，也喜歡他

們多唱一些。馬先生講的道也通得過。但是麥某所講的道，我卻忍不住了。他好象一直說，我們都要下地獄的。我從來沒有聽見人講道，講那麼多地獄的。但是他所引的聖經，的確是證明說，人若不上天堂，就必定下地獄，我越聽越難受，越過越不安。我責備自己本不該來赴這樣的會的。我定意回家後，要重重的罵我的妻子，因為是她要我來的。我也起誓不再領這聚會的門。在最後的幾分鐘，我看出麥某簡直是指著我說的，因為他用手指著我。如果是在外邊的話，我非打他一頓不可，好使他永不忘記。我們出來之後，我非常生氣。當我的妹夫稱贊麥某所講的道時，我就當面罵他。我的怒氣越過越加增，我巴不得有一支手槍結果麥某的性命。我一到家就大罵妻子，因為是她要我去聽的。但是那一晚老是睡不著覺，因為我無法擺脫這一句話：“你們若不信耶穌，就必定要下地獄。”這聲音整夜在我耳中響著，無法使它停下。我心裡實在氣得要死，我就咒詛那講道的麥某。我整夜不能睡。第二天六點還得去工作，人也很疲勞。我一到工場，就看見我的妹夫已經在那裡。(他和我是在一個鋪子工作的)他就對我說：“威理，我得救了！讚美神，我得救了！我在睡覺之先信了基督，我整夜睡不著覺，因為我太快樂了。”說的時候，他快樂的眼淚滿面直流。那時我心裡很難受，現在更難受了。我幾乎要想殺人了。我的妹夫要想將他得救的故事再說給我聽時，我對他說，你若再說一句，我必將你打倒。那天下午我們的工頭帶了兩位傳道人來參觀我們的機器。我就拿了一個鐵錐，怒目注視著麥某，心裡說，如果你走近我這裡來，我一定用錐子打碎你的腦袋。幸虧他沒有到我這邊來。那一天是星期六，正午就停工了。妹夫走的時候對我說：“威理，今晚有禱告會，請你也去吧。”我就很氣的用眼睛朝他看一看。我回到家裡，妻子一看我的臉色不對，也就不敢和我說話。本來我心裡是滿了怒氣的，但是，漸漸的感覺我是一個可憐喪失的人，也覺得麥君所說的話是不錯的，如果我不信耶穌去世的話，我就必定下地獄。我一想到前途的危險，心裡非常的愁苦。在星期六晚與星期日一天，我心裡的愁苦是無法形容的。在前一個星期，我捉了一隻小鳥，我將鳥放在衣袋裡到有樹林的地方將它放了。它飛去的時候，它那一聲叫，好象撒旦在它裡面嘲笑我一般。我趕快回家，進了房子，跪下痛哭，我想要禱告，但禱告不出來。當我極傷痛的時候，我就哭著說：“哦，神啊，我是一個大罪人，求你救我吧。”因為心裡太難過的緣故，一直重複的說這兩句話，別的話一句也說不出來。那晚我也去聚會。妹夫見了我覺得很稀奇。但是他的臉上滿了快樂，而我的臉卻滿了愁苦。講道先生說到耶穌在十字架上是為罪人捨命的，我就覺得主必定也是為我死的，他的死必定與我個人是發生關係的。

威理得救的消息很快的傳遍了台港。他和他的妹夫就為主作見證。神藉他們作了很好的工，領了許多人得救。直到今天，那裡的工作還是繼續前進的。威理也漸漸成了一位傳福音很有成效的人。當他述說他得救的故事的時候，常有多人大受感動。

還有兩件可注意的事，也在此一提。軻為是一個可怕的酒徒。他一直作酒的奴隸，人看他是絕無盼望的。但是神已經救了他的兄弟。他兄弟就很懇切的為他禱告，也請別人代禱。他有幾次來聽道，但每次都是有些醉意的。可是神的靈還是在他身上工作，最後他也真的重生了。後來他成為那地方一個忠心的見證者。再就是有一位姓克的老婦人，她也是一個酒奴。我曾多次勸她信主，但她的回答就是說：“我不能作基督徒，因我無法脫離酒。只要有錢就要喝酒。”有機會的時候我就提起她所認識的那些得救的人，叫她看見神能救他們，能保守他們。也必能救她並保守她。她很懼怕酒徒的死亡，也懼怕永遠的黑暗，也覺得現在年紀已老，活不了好多年。有時候她流著淚說：“像我這樣的酒奴，豈有希望呢？”最末了她將自

已伏在神面前，很失望的對神說：“哦，主，如果你能救我這樣一個酒奴，主啊，我在這裡求你救我保守我。但願主使我作一真正的基督徒，不作一假冒為善的人。”後來主真的答應了她的禱告，救了她。她在台港作了一位忠心的見證人。過了幾年我遇見她，問她說：“你還想喝酒麼？”她回答說：“贊美主，他不但救我脫離罪，也救我脫離酒癮，我現在不能見酒，就是酒的氣味也是我所恨惡的。”

第十三章 去斯東那威

我們得知了每年在斯東那威，有從蘇格蘭各處來聚集的漁民。我們就決定說，這是一個露天佈道最好的機會。所以就在一八九一年的夏季去那裡對漁民傳福音。憑著我們的經歷，可以說這些蘇格蘭的漁民是全世界最好的人民。他們都是熱心的人，他們站在一個郵局對面的空場中，手裡拿著聖經，恭恭敬敬的在那裡聽。這使我永遠不能忘記。我們的聚會有時繼續有三小時之久，講道的人有十二至二十名之多，聽眾約有三千人。馬君是一位露天佈道的好手，有許多漁人從此得救，我們也得了許多漁人作朋友。在冬季他們回家時，常請我們去他們所住的村莊。為著要實踐我們的應許，我們從斯東那威到雪蘭群島去。但是我們每年總是回到斯東那威聚四至六星期的會。每次神將得救的人加給我們，我們的心實在快樂。

第十四章 雪得蘭群島

我們到了雪得蘭得來偉，在那裡有從愛爾蘭，荷蘭，英格蘭，蘇格蘭各處來的漁人。在那裡我遇見了一位最熱心傳福音的人。凡他所遇見的人，他無不將福音告訴他的。他講話時很安靜，很和氣，誰也不會討厭他的。我曾多次看見他和他談話的人跪在路上禱告。主也真是用他，藉著他救了多人。在來偉我們有露天佈道會。來聽的人也很多。神的靈祝福了他自己的話，也賜福給聽見的人，所以信主的人也不少。

有一次我們在一個廳堂裡聚會。馬君講了一篇很有能力的道，以後我就站起來請兩三位弟兄領禱告，就是為著那些未曾得救的人禱告。等了一會，有一個漁人跪下就禱告。起先他的聲音極低，我一點也聽不見。後來漸漸的高起來，甚至外面街上的人都跑進來看到底我們作什麼。他一直繼續禱告了一刻鐘之久，禱告了之後，他全身都是汗。但是他禱告完了的時候，聚會的生命也漏完了，我們只得散會。在此我們學了一個功課，就是在聚會中，千萬不可隨便讓人禱告。因為他那一種禱告實在不像樣，

不要說對神說話，就是對人也不該那樣的不敬虔。所以我想在公眾的禱告中，有三點是須要注意的：第一是謙卑，第二是敬虔，第三是簡短。從前有一位聖徒會這樣說：“你私下的禱告可以長，但在公眾的禱告越短越好。”雖然我們遇見了這一次不幸的事件，但其餘的聚會都蒙主祝福，有很好的結果。

有一次當我在船上分單張的時候，船主喊著說：“你若不要和我們同去，就請上岸。”我回答說：“你願意帶我們同去麼？”他說：“願意。”我說：“好，同去吧，”立刻船就開出去了。那天是七月天氣，風和日暖，煞是宜人。船主將舵交給我，囑咐我跟著前面的船隻行駛的方向前行。水手們與船主都忙著補網，我也藉著這機會和他們傳福音。贊美主，當晚就有一個水手得救。船主是一位冷淡的信徒，現在也熱心起來了，成了我多年的好友。因為我注意與他們講道，就忽略了我掌舵的責任，沒有將船對准著方向行駛。水手們也因為專心聽道，沒有留意到我的錯誤。一直等到風停止了，船無法再往前駛。雖然離開目的地還有九裡之遠，也只得下網了。當時我看出船主因我的錯誤有些煩惱，但他極力的忍住，好象不大要緊似的。但是我默默的求神管理這件事。不要因我的錯誤，叫他們受虧損。我們在十一點睡覺。

一點半船主叫我們起來拉網，我們一網一網拉上來，都是滿了大魚。那時我喜樂極了。有的魚因為太大，頭不能鑽進網眼，就浮到外面出來了。我就想出一個法子，將漏到外面來的魚撈在一個桶裡。結果撈了五筐子，一千多條又大又美的魚。此外他們所打的共有六萬多條。哦，神是這樣的管理這件事。我是多喜樂呢。如果那晚我們的船跟著別人走的話，就打不到魚了。船主因為打得魚甚多，就要我和他們均分。但我竭力辭卻，以致他很不喜歡。後來他說：“那五筐子魚是你親自捕的，你總得收下這一分。”（後來賣了二十五元）我因為怕他心裡太過不去，就答應收下。那時也正是我們急需錢的時候。本來馬君與我約定在八月底回去的。因為我們已經有會蘇格蘭的船票。但是，想不到我們的花費比我們所預定的更大。所以當我報告我們預定的日子時，馬君對我說：“我們不能照預定的日子住下去了，因為我們只剩下兩個星期的飯錢了。”過了一星期，他又對我說，我們該預備走了。當晚我們跪在神面前對主說：“主啊，你知道我們的錢不夠，不能按照我們說預定的日期住下去，除非你給我們錢。”過了兩天，就有兩個人來看我們，送我們十二金鎊。這樣我們的錢不但夠了，而且有餘。現在我們要作一點微小的見證，就是我們的天父是信實的神。我是一個遊行佈道的人，我走遍了英國各海島，以及大部分的澳洲，我並不加入任何的宗派團體。根本沒有固定的薪金，也從來不向人募什麼傳道捐。但是，我在這五十年間，傳主的福音，主的供給，總是夠我用的。我的朋友馬君的經歷也是如此。

第十五章 我的婚姻

在我信主不久的時候，我就深信使徒說話的智慧，就是說：“\ 信和不信的不能同負一軛。”所以，我為著我的婚事，切切的求神給我一位合適的妻子。我信神是聽了我這禱告的。最後神替我揀選一位信主的姊妹杜馬奇小姐和我結婚。她是一位熱心救人的人，她在各方面給我幫助，她專一為人而不顧自己的。她和我同苦同樂，從來沒有一句怨言的。有時候我們丟棄家庭的享受，出去到不信的人中間工作，忍受著最不容易過的日子。若不是主愛的激勵，那一種舍己的生活是沒法過去的。她跟著我經過了這多年風霜雨雪，身心勞苦，身體已經極其軟弱。但是，她愛主的心與救罪人的心仍不減當年。我常說，她好象一隻斷了翅膀的鳥，雖然不能高飛，但心志卻不軟弱。

第十六章 渡口鄧的復興

渡口鄧是一個漁民的村莊，神也曾多次的祝福這村子。但在一八九三年正月我們去那村子的時候，那裡教會屬靈的情形，已經低落。當地有一位老牧師姓米，仍然很熱心的在那裡撒下好的種子，盼望有好的收成。我們到的那一天，他不幸病了。因此我

們就請馬君在主日替他講道。馬君講得很有能力。除了一些唱詩班的人之外，其餘的人都大受感動。那唱詩班是一班青年人所組成的，性情多是輕浮的，可是他們唱的詩，卻非常的動聽，悅人的耳朵。

那天晚上，我揀選了一個我所講的題目就是“你必須重生”。在此我一點一點的指給他們看，人雖然還未重生，仍然能在宗教團體中活動，也可以有地位，但永遠不能上天堂。若要上天堂，就必須重生。講的時候，我看出唱詩班裡的人，有些感覺不自然了。他們彼此看看，好象說：“這是對我們說的。”當時我曾指出，人可以在教會裡作長老而未重生，人可以作執事，甚至作牧師還未重生。唱詩班的人，都覺得這些話的能力，同時神的靈也將這些話大大感動他們的心。我一面也定睛看他們，並用手指指著他們

說：“你們雖然沒有重生，也能在唱詩班裡唱詩。但是，你們不能到天堂裡去唱，只得在地獄裡哀哭。”那時他們的臉色一下轉青，一下轉白，甚至有渾身發抖的。我一直對著唱詩班講了有五分鐘之久。一面給他們看出他們的罪惡，一面描寫出他們喪失的情形，同時也告訴他們唯一得救的路。當時就有許多人哭泣流淚。講完了道時，我作了一個短短的禱告，求神在他們未睡之先，得著重生的經歷。我們沒有唱詩，就散會了。在散會之先，我請已經得救的弟兄們回家之後，最少要用一小時工夫禱告。弟兄們也都覺得要禱告，並且看出神已經大有能力的說了話，相信神的祝福立刻就要臨到。到了星期一，人都談論昨天講道的情形。來聚會的人就非常的擁擠了。會後和人個別談話時，就知道已經有多人得了重生，其中有一位是唱詩班裡最能唱詩的。不到一星期，唱詩班中大多數的人已經得救了。約十天左右，全村的人都醒悟過來了。得救的事變做那裡的人談話的題目了。四面都有人來要看看神救人的大能。那時為的要注意福音的工作，甚至將他們捕魚的事都放在一邊了，什麼別的事也擱在一邊了。有許多退後的信徒回頭了，冷心的也熱心了，得救的有數百人之多。這一次聖靈工作的偉大，是我和馬君從來沒有經歷過的。我們非常喜樂，也大得鼓勵，以致心裡羨慕以後在各處工作時，都能看見同樣聖靈偉大的工作。因為呼召我們去工作的地方很多，我們二人就定規：在小村子就分開工作，在大地方就合作同工。因此我將馬君留在渡口鄧繼續工作，我自己就去花園鎮工作。此後一連數年，馬君總是回渡口鄧去看看信徒，看見了信主的人與神同行，證明瞭神恩典的大能在他們身上，心裡非常喜樂。他們中間也有多人學會樂講道，並眾人面前的禱告。可惜因為他們是捕魚為生的，有很好的信徒在海裡喪了他們的性命。

第十七章 進入險區

離開渡口鄧，我就乘車道馬克渡。我的意思是要去甘馬利，但還須步行二十七裡路。大約走了十八裡之後，天色已晚。人告訴我去甘馬利的捷徑，但沒有告訴我行程的危險。天色越過越黑，雖然在前面隱約可以看見一些燈光，但我所在的地方已經是一

個危險的海邊。四圍全是懸崖絕壁。往前無路，退後又找不到原路。再等一會兒，天像墨那樣黑，大風雨立刻要來。那時腳已酸，手已軟，心裡又懼怕，渾身出了大汗。我只好坐下歇一歇。那時我盡力呼喊，但沒有一個人聽見。我定意想從絕壁上爬下，沿著海灘向著村子前行。但是不久就發現不能再往下爬。因為海水已在腳下沖撞。這次一的往下爬，已費去了兩小時的工夫，再要爬上去已經沒有勇氣了。那時我拿一塊石頭拋下去，探探到底到海底有多深。按石頭下去的時間來測量，最少還有四丈到六丈深。我手裡拿著一把傘，本想用兩手握住，當降落傘由高岸上跳下去。後來一轉念，我是有妻子的人。若不幸而喪命，就要給我妻子一生的痛苦，所以就沒有敢跳。還不如靜靜地坐著等到明天早晨為妥。看看天，大雨立刻要來。我就再三地求神，引導我再往上爬。我雖然求神，但我慚愧地承認，我的爬是一寸一寸爬的，當我爬了好

一長段時間之後，忽然裡面有聲音對我說：“再不可往那方向前進。”但是我因為已經爬了那麼多，若要停在這裡，有些不甘心。我就在那時摸著一塊小石頭向我進行的方向一拋，就聽出前面是一個大裂縫。我真是感謝神，他攔阻我不往前爬。於是我轉了一個方向再往上爬，最後給我爬到了頂。看看前面村子裡的燈仍然點著。我就極小心的朝著村子走，最後我摸到鐵絲網，就沿著網而出險。到達村子，已經是晚間十一點鐘了。我一共在懸崖絕壁上爬了六個小時之久。在那裡我遇見一位熟識的人，就住在他家。

那時我的手被岩石割得全是血痕，衣服又被撕破並滿了淤泥，且因著驚懼的汗而浸濕了。我的心滿了感激，因神已救我脫險。當我一睡下後，雨就像倒似的，一直倒了一個晚上。第二天我將我在絕壁上爬的情形告訴了那裡的漁人，甚至他們連信都不敢信。但是當我們一同回去看我所爬過的地方，的的確確我的足跡都在上面。有的漁夫因看見我所經過的險，甚至發抖了。他們對我說，不要說是生人，又在黑夜，就是在白天熟識的人都有在那裡喪生的。哦，若不是神引導的話，我也定規沒有活命的指望的。

第十八章 去弗拉斯波與廣海

弗拉斯波是蘇格蘭東邊一個最大的漁港。那裡所產的魚，極其豐富。馬君比我先到兩個星期。他已開始工作，可惜還未看見明顯的果效。但是他的工作並不徒勞，因為不久就有明顯的收成了。我到了之後，我們就逐家去分單張，並請他們來聚會。一有機會就對他們講道。在那裡第一個得救的，是一位地方上有地位也有才幹的人。他姓魯，他的得救轟動了全鎮。到了星期日聚會時，會所裡人多得無法再加了。因為看見有許多人得救，信徒們也都熱心起來了，牧師們也大大的得了鼓勵。在那裡一共有六個星期之久，很明顯的看見神恩典的工作。按著那裡的需要，我們是不該離開的。好象工作才剛剛開始。但是因為已經應許往別處去，我們就必須離開那地。過了數星期，馬君再回去那裡。在六星期之間，看見許多人已歸向主。

神的救恩也擴展到了廣海。在那裡有一百多人已經真的得救，甚至那地方的情形都改變了。因為本來在那地方有好些是出名的酒徒，現在歸向了主，變作又好又熱心的基督徒。那裡的信徒至今還是熱心愛主的，這個實在使我們快樂滿意。

第十九章 玫瑰心的復興

請我們去講道的地方越過越多，若不分開工作，就無法應付。因此我們就決定分頭進行我們的工作。第一個地方就是去玫瑰心。這是一個漁民村，離弗拉斯波有十八裡地。當我在弗拉斯波時，曾有幾次去傳過福音，就覺得那裡屬靈的情形非常低落。我曾應許那裡的牧師，若無攔阻，下一年必來此領會。

這一次來到玫瑰心就是照著我的應許而來的。我們就在一個公廳裡講道。來聽的人並不多，但是在外面吵鬧的少年人卻不少。他們用各樣的聲音打擾我們。我到漁船裡借了一隻大鈴，一邊走，一邊搖，請全村的人來我們這裡聽道，有時停下來和人談話，沒有人時就再搖。這樣一直搖了三個鐘頭。那天晚上人數就顯然的加多了。但是少年人仍然在外面打擾。正散會的時候，我請一位面容端莊的讀約翰福音六章四十七節：「信的人有永生。」讀完了，我對他說：「這就是得救的方法。」他問說：「只要一信就能得救麼？」我再請他讀一次。他又說：「如果這樣就能得救，我現在就可以了。」我就盡力的告訴他，得救就是這麼簡單。他就接受了耶穌為他的救主。他回到家裡，告訴他的妻子說，他已經得救了。那天晚上，他並不先去睡覺，乃是走遍全村，

去他的親友那裡，告訴他們，他已經得救了。並請他們第二天來聽道。果然第二天有好些他的親友都來了。同時他在那一晚很誠懇的作了他得救的見證，也有好些人因他的見證而得救。得救的人，也照樣去尋找他們的朋友領他們信主。以致得救的事，成為村中談話的主題。得救的人，每天加增，聽道的人也跟著增多，甚至村內沒有一個禮拜堂或廳堂能容得下那麼多人。

有一位姓白的弟兄，請我在主日下午到他聚會所講道。我用了很多的時間預備我的講章。甚至我的妻子對我說：「我從來沒有看見你用這麼多的時間預備一次的講章的。」但是一到主日早晨，一切所預備的，都從我頭裡面跑出去了。到了下午聚會

的時候，心裡更亂，不知道講什麼才好。但是，聚會所已經坐滿了人，一點空處都沒有了。那是我想將我所預備的一條一條講出來，可是沒有辦法，講不出來，所以只好請他們多唱幾首詩。一共唱了四首。在唱詩的時間裡，試著要想講以往講過的一個合宜的題目，但裡面仍然黑暗。後來請兩個弟兄禱告，第一個禱告了，沒有什麼幫助。第二個禱告時，有一句話，就是求神給講道的弟兄有合適的話。我也求主說：「主啊，將合宜的話賜給我，不讓我像木雞似的站在那麼多人面前而沒有話講。」那時好像閃電一般，就是路加十三章無花果樹的比喻，來到我的心裡。但是，我從來沒有講過這個題目。當我一開講，話語有條有理的說出來了，好像預備了多日似的。我講到無花果樹的被砍下，不是因為結壞果子，乃是因為不結果子。接著說，一個基督徒，沒有壞的行為，還不能表明他是真基督徒，不過作人謹慎一點罷了。一個真的基督徒，

不是在消極方面彰顯他的自己的，乃是在乎積極方面的。所以一個基督徒必須對主有信心，對神有愛心，對工作有熱心，對罪人有憐憫，並且該有其它一切基督徒美好的品德。這樣才能討神的喜悅。

講完了，就祝福散會。那一天，有一位長老會裡的長老得救了。第二天又有一位村中出名的人得救了。他本是捕魚的。那一天他不去捕魚，回到家裡把得救的事告訴他妻子，也告訴他所熟識的人。那人很有才幹，在神的工作上，成了我們很好的幫助。

在那裡工作的特點，是叫我們看見有許多老年的人得了救。當眾人在那裡作見證的時候，其中有一位八十多歲的老人，忽然站起背主禱文，並勉勵眾人說，不要像他那樣一直耽延，應該立刻接受耶穌為他們各人的救主。他說話時，看他那經過風霜的臉上，滿了愛的熱淚，使人加倍的受感動。聚會的時間，有時延長到半夜一兩點鐘人還不肯走。需要我們請他們回去，才肯走。回去之後，他們在家裡還繼續唱詩禱告，並幫助初信的人。

有一次在半夜，我離開公堂的時候，有一位老年的婦人對我說：「先生，可否在你回家之前，來我家一次，因我若不得救，就不能睡覺。」我到了她家已經兩點鐘了。我看見她和她的丈夫，打開一本大字的聖經，要從那裡得著赦罪的平安。贊美主，就在那一夜，我還未曾離開之先，他們倆都得救了。這兩位的年紀都是八十左右的人。

在回家的路上，有一位站在自己的門口問我的安。我知道他是一位才得救不久的人。我就走過去與他說話。正當我說的時候，他的妻子也來到門口，我就恭喜她說：「你的丈夫得救了。」她說：「但是我還沒有得救。」我說：「你為何不信靠基督使你也得救呢？」她說：「我已經信靠主，但還沒有得救。」我就用詩篇第二篇十二節的話對她說：「凡投靠他的，都是有福的。」

再問她說：「主若賜福給一切投靠她的人，對於你怎樣呢？」她立刻呼喊說：「他也必定賜福給我，哦，感謝神，我也得救了。」

我寫這些事，是證明一件事，就是當聖靈工作的時候，人的得救是何等容易呢！

在這一章裡，我雖然說了很多故事，但覺得還有一件也得提一提。這就是董君的故事。他是一位自立會裡的長老，為人非常端正規矩的。按外貌來說，恐怕全村沒有人能趕得上他的。有一天，他遇見了我就

對我說：「先生在玫瑰心所作的工作，得著這樣大得果效，我的心非常快樂。我盼望有機會和你談談，可惜我太忙，或許能在一個晚間來看你。」當他說話的時候，臉上顯出很自滿自足的樣子。照著他所說的，有一晚果然來了。那時他才醒悟過來，他的義行不過是汗穢的衣服，他才感覺他需要重生和別人一樣。第二天有一個婦人來請我到她家裡去。我去的時候她對我說：「你可否先去見見董先生？我心裡難過，但董先生比我更難過。我想得救，但董先生更想要得救。他的情形很可怕。」後來她告訴我，董先生在海灘上。當我走近的時候，那位董先生不是別人，原來就是那位自義的長老。我沒有溫柔的話對他說。神的話像利劍一樣已經刺入他的心，我對他說的話，不過叫劍刺得更深就是。第二天自立會的牧師在上午十點來見我，那時我剛剛出去看弟兄去了。因此他就對我的內人說：「董先生今天一早五點鐘就來見我，心裡非常難過，我就請我的內人彈鋼琴給他消遣消遣，但是對他一點幫助都沒有，我怕他要瘋了。」這位牧師真是一個好人，但當人有靈魂上的需要時，他卻無法幫助人。我的內人對他說：「麥先生一點鐘要回家吃中飯的。」他說：「我三點鐘以前再來看他，請麥先生等一等。」當我回家的時候，我的內人因董先生的情形，很為他著急。我對她說：「可不必怕，只要他自義的心一除去，他就是一位好基督徒。」後來我見了那位牧師，就告訴他不必為董先生憂慮，他不會瘋，不久就要變好的。就在那一晚，當我講道的時候，聖靈開了董先生的心眼，叫他明白神的救恩，他就跳起來喊著說：「我得救了。讚美主，我得救了。」那時他非常喜樂，他的喜樂遠勝過以往的憂愁。此後他很熱心為主作見證。他盡他所能的服事主，晝夜作工，很有果效。我在那裡有七個星期之久。當我快要離開之先，我聽見他對眾人說：「麥先生未來之先，我以為自己是玫瑰心裡最好的人。現在他要走了，我要見證說：我是著村裡最壞的人。」天國裡的律法是說：「他必興旺，我必衰微。」董先生在他的經歷中已學知這一個。此後他真成了一位能結果有用的僕人。過了七個星期，我們就離開玫瑰心。離開的光景，真是使人心酸的。當我們彼此說再會的時候，感激的熱淚奪眶而出，依戀之情可見一般了。這裡的白牧師，因著這次工作的果效，得了很大的喜樂。」

第二十章 分道堆的復興

分道堆是馬勒海的一個大漁村。信主的人本該比別村更多。因為在一八六零年有一位端雅各曾在此工作。他是一位被主大用的人。大約每隔十年，或十二年，那裡就有一次復興。我們去的時候，他們離開最後一次復興已經有十二年了。青年的男女，多半是輕浮的，也有許多墮入醉酒的惡習裡去。年老的基督徒，常為著自己屬靈生命的貧窮而悲嘆，也為年輕人的舉動而擔憂。我們第一次的聚會，是在主日下午一個公堂裡聚集的。一開始聚會我就看出聽眾裡有些是由別處來的信徒。所以等到第一首詩唱完後，我就請兩位弟兄領我們禱告。當時就有一位敬畏神的老年信徒站起來禱告，他就是人人所敬重的許約瑟。他的禱告真是出於心的。他將他心裡的負擔傾倒在神的面前。立刻將我們帶到神的面前。他在神面前承認村人墮落的情形。我好象聽見他是這樣說：“哦，神啊，我們村中的青年人很快的變作酒徒了。神啊，赦免我們年老基督徒的罪，因我們又癱腿，又懶惰。”他的意思是沒有好好的走主的路，也沒有為主作工。他禱告完了，另有一位年老的信徒名叫司喬琪繼續禱告，意思是跟著前一位的禱告的，他也承認村中一切敗壞的情形。最後他很難受的喊著說：“主啊，我們是沒有辦法的。主啊，我們是沒有辦法的。求主幫助我們。”直到今天，我還能記得這個禱告。那時我心裡很有把握，神的祝福必定來到。後來我就述

說神在玫瑰心所作的事，我提起得救的人中，有些是他們所認識的。他們就為此讚美神，盼望在分道堆也有同樣的祝福。

每晚來聚會的人都是滿堂的。聽道時他們也很留意，可是沒有明顯的果效。聚會的前後，我們都有半小時的禱告。到了星期四的晚上，看出聽道的人受了很深的感動，我也深深的相信祝福立刻要來。那晚聚會完的時候，又一位年老的婦人作了一個禱告。我巴不得全世界的人能聽見她的禱告。這禱告很安靜而有能力。她在神面前提起許多人的姓名，多半是她的親戚。每提起一個名字的時候，就說出他們的情形與需要。她也將她六個兒子一一都提名禱告。提的時候，眼淚象珍珠那樣從她的眼眶裡滾出來。其它的人的禱告，也和這婦人的禱告很相合，都是又真又自然的。那天晚上，因為人喪失的情形，在我心裡壓得很重，我整晚不能睡覺。那時我好象看見許多男女老幼一直往沉淪的路上走，他們只有一口氣保守他們不去墳墓，不下地獄。我那一種不安的情形驚醒了我的內人。她對我說：“雅各，你還沒有睡著麼？”我說：“馬奇，我不能睡，我也確信在分道堆還有別的人也睡不著覺的。讓我們起來禱告吧。”我們就將我們的心意傾吐在神的面前，切切的求神賜恩給分道堆像他賜恩給玫瑰心一樣。在聚會前仍然有禱告會。在會中我看見神那樣明顯的同在是我從來所未曾經歷過的。堂裡已經坐滿了人。我一上講台時，深覺神在我們中間。我一開講，神的大能就臨到會眾，立刻看見一位大漢跳起來大聲說：“哦，神啊，救我吧，不然我要下地獄了！”他這樣的呼求神救他，繼續有三四分鐘之久。我就堆旁邊的兩位老人說：“如果你們認識這個人，可以下去幫助他。”那人已經安靜下來，但是看他很疲乏，靠在一邊的牆上。我本不知道那兩位老人中有一位是那大漢的父親。他就走下去，就近他的兒子，只因凳子很長，人又擠，很不容易走到他兒子的跟前。這時，我巴不得能將這光景，用活動影片拍出來給你們看。那老人站在凳子的頭上對他兒子說：“三奈我兒，你要信靠耶穌，他替你捨命。要倚靠你父親的神。三奈我的孩子，只要你倚靠你母親的救主就夠了。”正當老人對他兒子說話的時候，又有一個人跳起來叫著說：“主啊，救我，主啊，救我，我是一個膽怯的人。我本該在威克捕魚時信主，但是我怕人笑我。主啊，我是一個膽怯的人，但是現在我要倚靠你了。”他一坐下，又有一個人起來禱告說：“哦，神啊，憐憫我這個罪人。以往我是一個假冒為善的人，現在，主，你叫我看見我是一個罪人。一位我只看見別人的錯處，而看不見自己的錯處。哦，主，今晚你使我看見各人的罪，需要各人自己擔當。”那些已經信主的朋友們，就擠過去要與那些剛信主的人握手，與喜樂的人同樂。特別是他們的親友，格外為他們歡喜。全堂的信徒都滿心快樂讚美神。唱一首詩之後就宣告散會。但是，我接著說，若有人需要得救，可以等一等，讓其它的人先走。那一夜承認得救的人一共有八位。那晚是六點半開會，一直到十一點才散會。當我們剛要離開會所的時候，忽然闖進一個少年人，一看見我們就僕在我們腳前。他那種憂傷的情形，真是十分可憐。本來他在聚會時，心裡已經深深感覺自己有罪，已經非常不安。以為散了會，到了家

就可得平安。豈知一到家，聽到家裡得人又在那裡談到聚會裡所見所聞的事，就使他更覺不安。他就去睡覺，想藉著睡覺而減輕他心中的痛苦。但是聖靈的劍已經刺得很深，不能輕易的拔去。那可怕的意念就是：“我若今夜去世，我就必定下地獄。”這話一直縈繞在他的心裡。他從窗子裡看聚會地方的燈差不多都要熄了，就怕時機一過不能挽回。所以急忙穿上褲子，衣鞋都顧不得穿了，一直向聚會所奔跑。當然神立刻救了他。從那一天起，一連數日，他好象喝醉了酒一般。他走遍全村告訴人，神怎樣拯救了他。

像他那種情形的人並不只他一個，有好些人像他一樣。正像五旬節的時候，那些門徒的舉動，使看見的人以為他們是被酒灌醉了。但是彼得責備他們說：“你們想這些人是醉了，其實不是醉了，因為時候剛到已初。”他證明給他們看，這是因為照著約珥的預言，被聖靈充滿。次晚的聚會，人更加擁擠，甚至屋內容不下人。開會時，我請昨晚得救的人作他們的見證。他們說話很有感力。他們聖經的知識也使人驚奇。神的靈也用他們的話，因此得救的人就更加多了。

本地有一位牧師病了，我就代替他在主日上午講道。我講了大約一刻鐘的時候，就有一位婦人立起來求神救她。當時有一位長老是村子裡的一位校長，他是一個不認識神的恩典的人，急忙到她跟前責備她說：“不要作聲，要安靜。”他以為一個罪人在聚會裡求神赦免，是一件犯規的事。但是另有一位虔誠的信徒攔阻他說：“不要難為她，我們懂得她的情形，就要幫助她。”那校長因為人干涉他的緣故，就惱羞成怒，氣忿忿的出去了。他去之後，神的工作很順利的進行，那一晚得救的人更加多了。到了星期一晚上，來的人太多，聚會所連一半也容不下。我們只得將聽道的人分作三班：第一班自六點半到八點半聽道。第二班自八點半到十點半聽道。中間有數分鐘開開窗子換換空氣。第三班一直到早晨二點半才散會。這樣一直繼續五個星期的工夫。在這時期中，承認自己得救的，一共有二百五十人。

如果要一一細述這一類的事，就足夠另寫一本書。所以只得提一提比較更有興味的幾件事。那時全村的人將捕魚的事，全然放棄了。他們只談一個題目就是“得救”。他們有一個很美好的習慣就是一個人得救，立刻就跑到親友哪裡去述說他們得救的故事。親友們一聽到他們也得救了，就和他們一同歡樂，唱詩讚美神。還有一個習慣，就是當人多聚集在一塊兒的時候，他們就手挽手連接起來，口裡唱著詩，腳就踏著拍子。有的人就稱這個為福音舞。有時候竟然幾百人合在一起歌唱，這是使人永遠不能忘記的。現在我將他們所唱的詩錄一節副歌在下面：我知我罪都蒙饒恕，榮耀哈裡路亞！我今走向天堂之路，讚美哈裡路亞！讚美他，讚美他！哈裡路亞！我們應當讚美他，哈裡路亞！

那一位為著她六個兒子禱告的老太太，也看見了六個兒子都得救了。她的心非常的快樂。下面述說一點她兒子的事。有一晚我站在講臺上，想不起一首合適的詩，我就閉著眼睛禱告。眼一睜開，就看見一位青年注視著我，當我朝他一看時，他以為我有意請他上來，所以立刻就跑到講臺上。他對眾人講了一些非常懇切的話。很明顯的滿了聖靈的能力。他看見前面，有幾位他的同伴，就急忙下臺走過去勸他們悔改信主。他那一種熱烈的請求，是不能抵抗的。他們就一個一個的都跪下來求主憐憫他們，赦免他們的罪。這又是一個憑據，證明救人的工作不是人能作的，乃是住在人裡面的聖靈作的。可惜我們不太注意這個。

這青年是那天下午四點才得救的。但是到了七點，神就用他作救人的器皿了。這人本來是很膽怯的。但是當他被聖靈充滿時，說話有不能抵抗的感力，膽量好象猛獅一般。原來這人是那婦人的六個兒子中的一位。

還有一個兒子，品行非常不好，常常使父母的心憂傷的。他曾多次離開家鄉往外國去，任意放蕩無惡不作。他的的確確是那家的浪子。我們的聚會所是一個十字形的地方。他坐在十字形的底邊，已蒙了神的拯救。那時他站起來，滿面流著淚喊著說：“我的父親在哪裡？”他四面看看，看不見他的父親就又喊著說：“哦，父親，你在哪裡？”他的父親原來坐在十字形橫邊的一角，所以彼此看不見。但是，老父親卻認識他兒子的聲音。就從角上轉過來到他兒子那裡。兒子忽然看見父親走過來了。就很快的迎著他的

父親說：“父親啊，你的浪子回來了。” 他們互相擁抱，臉上都滿了傷感的熱淚。真是路加十五章浪子回家的情景，重演在我們中間了。前兩天，那人的母親對我內人說：“在我六個兒子都未得救之先，請你的丈夫不要離開此地。四個已經得救了，我切切的為其餘的兩個禱告。” 現在那兩個也信主了。你看這老夫婦是何等的在主面前贊美主的宏恩呢！

有一晚，來聽道的人非常的擁擠，我就吩咐看門的，不可再讓人進來了。正在那時，我看見一個女人要擠進來。那看門的不但不攔阻，反而拉她進來。她進來了，我一直聽見她口裡咕嚕咕嚕說著，但是我聽不清楚她說的是什麼。她擠進來一直跑到講台的前面，我看她的態度和情形，我就定規她是一個癡人。我想一個癡人跑到裡面來，是多擾亂的一件事呢！我就請坐在頭排的人擠一擠，讓一個座位出來給她，免得她不安靜。她卻很和氣的回答說：“什麼地方都可以，我已經得救了，重生了。我是一個新造的人，什麼座位都是合適的。” 當我開講的時候，我聽見她禱告說：“主啊，拯救這些人。主啊，求你救他們。” 我剛講了十分鐘，就有一个人跳起來贊美神，因為神已經救了他。他說話未了時，又有一位起來贊美神。他們的親友們也連起手來唱“贊美他贊美他”的詩，因此全堂就充滿了贊美。那一位女人（我以為是癡人）站起來，請求到會的人都信靠救主。那時我才覺悟，我的斷案錯了，她並不是癡人。她是那天早晨得救的。她的心裡充滿了平安與喜樂，所以她極其盼望別人也能得救。她曾走遍各家，為著自己的得救贊美神，為著別人的得救苦勸人。她在聚會裡勸了人之後，就禱告主。她禱告時的光景不是筆所能形容的，因為她說話的時候，有天上的光照在她的臉上。她禱告說：“哦，主啊，你救了我，你重生了我，我知道我是一個新造的人。求主將你的自己顯現給他們看，叫他們遇見你，他們就要快樂。主啊，求你叫我自卑，叫我自卑。” 她彎著腰，一直到手碰著了地。前幾晚高聲禱告，承認自己是膽怯的那人，就是這婦人的丈夫。過了幾天，我和內人一同去看望他們。他們對我述說了在基督裡新的喜樂，家裡真是滿了天上的空氣。他們三個小孩，看見父母流著快樂的淚，顯出了驚異的神色。我對他們說：“孩子們不懂得神所作的事。” 母親用雙手圍著兩個較大的孩子說：“孩子們來吧，你們的母親得救了，重生了，成為一個新的人了。” 說時顯出了喜樂自得得神色。沙小姐的事，也是一件值得注意的事。當我有一天去看望她的時候，正遇見一位銷售麵包的人。那人是將麵包批發給沙小姐去零賣的。我救趁這機會和賣麵包的人談到他需要“生命的糧”，但是他並不愛聽。因為開復興會的緣故，多不需要多吃，所以他的生意特別不好。後來我對沙小姐說：“你當注意他得救的問題。” 她說：“我已經和他談過。” 我問說：“你有沒有問他得了重生沒有？” 她說：“沒有。” 我說：“他明天來的時候請你一定要問他。” 她說：“好的。” 我臨走的時候又叮囑她說：“明天千萬不要忘記問他。我要求神祝福你所問的。” 那時聖靈已經在沙小姐本人身上動了工。她自責說：“你要問賣麵包的人重生了沒有，你自己還沒有重生呢，你不是假冒的人麼？”

沙小姐和許多掛名的基督徒一樣，按名是稱為基督徒的，其實並沒有基督的生命。那天晚上她睡不著覺。因為一直有聲音在她耳中說：“你是一個假冒的人。” 到了第二天，她還得不著釋放，聲音仍舊在那裡說：“你想問別人有否重生，而你自己還沒有重生，你是一個假冒的人。” 她的老父親在樓上為聚會代禱，母親和其餘家裡的人出去聚會去了。但是，沙小姐以為全家的人都出去了，所以一聽見有人下樓，就非常的驚嚇。及至看見了父親，就喊著說：“父親，你嚇死我了。我以為你出去聚會，誰知你還在家裡。” 父親說：“我在這裡求主救人。” 說著就往聚會所去了。只留下沙小姐一人在家裡。她的憂愁越

過越深，到了無法忍耐的時候，她就到鄰舍那裡去喊著說：“我是一個假冒的人，我是一個假冒的人，我還沒有得救，我怎樣辦呢？”她的父親正在聚會，就有人來請他去看他的女兒。老人家回到家裡，盡力設法去幫助她，告訴她主耶穌如何流血救她等等的道理。但是結果毫無功效。因為她一直說：“父親，我看不見，我看不見。”父親說：“我知道你看不見。多馬是末了一個人因看見而信的。我們不是因為看見而信，乃是因為信神的話而信的。”那時神開了她的眼睛，就信主耶穌為她的救主，心裡也就得著了平安與喜樂。過不多時，我看見聚會門口有些驚動，同時也聽見了一種尖利的聲音，並擠進來一個人，很像上次的癡人。她一進來，就高聲說：“你們看這假冒的人，你們都看這假冒的人。你們以為我是一個基督徒，其實我並不是基督徒，我是一個假冒的人，你們都看這一個假冒的人。”她那一種尖利的聲音，使我們不得不留心去聽她。她到了她母親所在的座位時，母親就起來說：“女兒，我想你是一個基督徒。”她說：“母親，不，我是一個假冒的人。你不知道我念的是什麼壞書。我看見你一進鋪子，我就急忙將書藏在坐凳底下。”她對母親說完了話，又請大家看這假冒的人。接著就對大眾痛斥假冒的人並假冒的事，約有十分鐘之久。如果聽過她話的人還能假冒的話，就可稱為真正假冒的人了。後來她覺得神要她在那一帶地方去訪問每一個人說：“重生了沒有。”她將她的鋪子托她的妹妹看守，自己就挨家挨戶去看人。在那裡恐怕沒有一個人不被她問說：“你重生了沒有。”被問的人中有一位校長，(我們已經提起過他，就是那位還未得救的人)當他被沙小姐問到，“你重生了沒有”時，他非常的氣，就叫人要將她趕出禮拜堂。他說這一個女人，連常識都沒有，我是一個教堂裡多年的長老，還敢問我重生了沒有？但是有的人對她卻很客氣。像那位牧師，有一天正在生病，她也很有禮貌的進到他面前說：“對不起，你病了，但是我來只為著一個問題，就是說，你重生了沒有？”牧師說：“沙小姐，謝謝神，我已經重生了。”沙小姐說：“如果你已經重生，就請你將藏書樓裡的書查一查，最好將那些小說書挪出去。”這牧師很好，很和氣的接受了沙小姐的勸告。

這一章的話已經說得很多了。但還有一件事，不得不在此提一提。有一天早晨三點半，正是我脫衣要睡的時候，忽然有人按鈴。我開了門，就看見一個女人說：“先生，我很抱歉，在這夜深的時候打擾你。但是我家裡的安尼心裡很痛苦難過，可否請先生去幫助她一下。”我們到了她家，就看見一個身軀細長的青年女子，躺在地上用臂遮著臉。在那裡喊叫說：“哦，主，可憐我這個人，不要讓魔鬼拉我到地獄裡去。主啊，我是沒有辦法的，求主幫助我。”我和她的父母也為她禱告。正在禱告時，忽然有一身材高大的青年人推門進來了。大聲說：“母親我找到了主，我得救了。”這人就是那痛哭女子的哥哥。他本也是在那裡痛恨他的罪的，現在因信主而得到了平安，就很快的跑回家告訴他的父母。他看見妹妹躺在地上就問：“安尼有什麼事？”母親說：“為她靈魂得救的事而憂傷。”哥哥說：“哦，安尼，我得救了，只要信耶穌，一信就好了。”說完了話，立刻走出去了。他乃是到鄰近的村子將主在他身上所作的告訴朋友們。我跪在安尼旁邊，對她背一些能幫助她的聖經節。她的父母和我再為她禱告。過了一會兒，她禱告說：“哦，主耶穌啊，你為我捨命，你救我吧。求你使我作一個真正的基督徒，不讓我作一假冒的基督徒。”她這樣禱告了好久，隨後她慢慢的起來，抱著母親的頸項低聲的說：“我屬基督，基督也屬我了。”她也向父親如此行了。最後轉身對我說：“謝謝你，你實在是盡力幫助了我。”我因安尼兄妹都得到了救，心裡十分快樂，可是身體卻疲乏極了，到了早晨五點一刻才上床睡覺。晚上六點半，我去聚會所聽見在裡面已經有人在那裡說話，擠進去一看，這說話得不是別人，原來是今晨得救的安尼。那一夜，

她真是神的一位使者,她述說主耶穌的恩典,怎樣拋棄天上榮耀,成為人的樣式,住在人的中間行了許多神蹟.她叫人思念這些事.後來她述及主在客西馬尼花園禱告時的憂傷,與釘十字架的痛苦,她那一種的形容非常的動人,也是人所不能模仿的.她常常請人注意思念這些事.許多人的心,因聽見這些熱切的話而融化了.聖靈也真是充滿著這屋子的空氣.話還未說完,就有一些未信的人,僕倒在地求神憐憫他們.已經信主的人因看見多人歸主,也快樂得手舞足蹈的贊美起來了.那時好象除了頌贊之外,再也沒有別的辦法表示他們的快樂.

這些的記載,有人讀了,也許要批評說,那一晚的事情,不過是一種宗教熱情的喧嚷.但是,我相信,你若參加那一晚的聚會,你也必定要和那些人一同的歡呼,因為他們所作的,完全是出於至誠與自然的.雖然是一種的喧嚷,但實在和祈禱會裡的安靜一樣的自然,一樣的真誠.這分道堆的復興,在我的記憶中,可以算作神恩典最大的工作.至於它的結果,只有等到主榮耀顯現時,才能完全知道.

第二十一章 山屯的復興

山屯是馬來河口一個最小的漁村,離卡倫約二十一裡路.當我在分道堆工作時,馬君就在卡倫工作.神在那裡也大大的用他.有兩位弟兄就是雅各與喬琪,聽到神在卡倫所賜的恩,就特意從山屯去卡倫,因為他們很羨慕神也能在山屯賜下同樣的恩典.他們去了,就請求馬君到山屯來工作.馬君也答應,並且來了.但是不到三天,馬君忽然接到了一封信,說他的岳母去世了.因此他就寫信請我去山屯繼續他的工作,告訴我說,這裡很有收成的希望.我去了之後,就覺得已經有人醒悟知罪,盼望得著救恩.這村子大約有三百五十人.但是全村沒有一個禮拜堂,也沒有一個公堂.我們就租了一所學校,作我們的聚會所,這學校大約可容二百五十個人.那時,我因為在已往的三個月間勞苦的工作,身體非常的軟弱.同時又看見神要賜福給這地方,所以我寫信去分道堆請兩位弟兄來幫忙.他們來了,向村人傳了福音,並見證神如何在分道堆賜下大恩,也催著山屯的人要接受神的救恩.這兩個人,一個是沙小姐的父親沙約瑟,一個是費大衛.他們所講的道我或者忘記,但是他們的禱告,我卻永遠記得.我從來沒有聽見別人禱告又他們那樣大的能力.他們的禱告,給人很深的印象,使人很受感動,以致聽見的人中有多人感覺自己的罪,盼望得救.但是,撒旦已經在那地方掌權多年,很不願意輕易放手.聚會完了時,我請那些盼望得救的人等一等,就有許多人等在那裡.但其中有十多人,並不要得救,乃是要開開玩笑,看看熱鬧而已.因此我就沒有個別的和人談什麼話,我就對著那一班開玩笑的人,直言不諱的講神的道.神也真是用他的聖靈,將他們喪失的情形,赤露敞開的打開給他們看.他們的心裡已經很覺得不安,願意出去,但又怕突然退出惹人注意,只好等到散會時才出去.他們真是聽見他們所極不願意聽見的話.等到那兩位朋友為他們懇切禱告,求神拯救他們脫離地獄的永火時,他們真的怕得發抖了.此後我再和他們談了幾句,請他們明天再來.我們幾個人就回去禱告,一直到了半夜.第二天也用了大半天的工夫在禱告的事上,切切的求神賜福給這地方.我們也確信神的祝福必定快要來到.那一晚上,人來得很多,學校裡已容不下那麼多人.但是神的能力很明顯的在我們中間.正在講道的時候,就有一位出名的人,名叫沙蘭地的得救了.等到我講完了道,他很從容的站起來說:“我已經信靠耶穌基督為我的救主了.”他轉過來對他的同伴說:“你們各人都可以隨便,至於我從今後要跟隨耶穌了.”在座的人,都知道他是一位事奉鬼魔的人.所以他的見證,在他們中間發生很大的力量.我說了幾句話,就宣佈散會.同時請那些

要得救的人再等一等。那一夜只有真要得救的人等著了，那些無心的人趁早就走了。此後神的工作也就順利的進行了。那一夜有許多人出死入生。第二天，這些人就盡力的去救他們的朋友們。那時，他們談話的題目，就是沙蘭地的得救，與他在學校裡所作的見證。

到了晚上，我講到浪子的比喻。當我正在描寫大兒子不肯進屋子裡去享受父親的快樂，父親雖然出來請他和朋友一起快樂，他還是不肯時，就有一位年老的婦人忽然站起來高聲說：“主啊，我要進去，主啊，我要進去。不必再催我了，我今夜就要進去。”立刻她的心充滿了平安與喜樂。她贊美主說：“贊美主，我得救了，我已經進來了。”她低下頭來，對坐在旁邊的七十多歲的丈夫說：“請你起來和我一同贊美神吧。起來贊美吧。”那時，在學校的一個角上跳出一個青年，滿臉怒氣，從眾人中間擠出去了。原來他是那老婦人的兒子。因看見母親在聚會裡所作的，他深以為是可羞恥的，所以他生氣跑出去了。他到了家，思念這事的時候，聖靈在他裡面要他自問道：“你為什麼以你母親所行的為恥，而不覺得你自己所行為的是羞恥呢？你若是一個正經人，你看見你母親信主，就必定喜樂，是不該發怒的。現在你當回學校去，也承認耶穌為你的救主。”但是他卻沒有勇氣再回去。那一晚他睡不著覺。天還未亮的時候，他就跪下來承認自己的罪，得著了赦罪得大恩。心裡深深的悔恨自己所作的不對，所以立刻到母親那裡去承認昨晚所作的錯處。那些看見他前一晚舉動的人很難相信他也信了主，但因聽見他所作的見證，與他熱心的工作，也就不再疑惑了。此後他成了村中一盞明亮的燈。神的恩典很快就遍佈於全村。多年死瘠的山屯，現在變作能出果子的肥田了。得救的人已占全村的半數。後來我們每在別處遇見他們時，看見他們在主的道上信心堅固，並為神忠心見證，心裡甚為快樂。

第二十二章 內林的復興

最近二十五年間，內林鎮成了蘇格蘭東海岸的一個最時髦的海口了。它靠馬來港離英佛納約有五十裡地。它的位置非常能吸引人。氣候宜人，風景美麗，加上一片偉大的沙灘，真是人遊玩休憩最好的地方。我們本來約定在正月初到那裡工作。因為在玫瑰心，分道堆和山屯等處的工作的緣故，以致延遲到二月才能去內林。在內林的弟兄們，從以上三處的朋友那裡，接到了許多信，述說神在他們中間所賜的大恩。這些信激起了他們的盼望，使他們有禱告。

可惜他們的信心並不頂大。我們乘車到了內林，就有三位弟兄來站迎接我們，陪我們去我們所住的地方。在路上他們述說在那裡的安排的情形。並將他們所印就的廣告給我看，上面寫著說：“麥雅各先生要在漁民公所有一星期的講道。”我問說：“為什麼只說一星期呢？”他們說：“因為下星期，公所要被別人租去了，也許你也會覺得一星期已經夠了。”

我到的那一晚，就請那裡的弟兄們聚集禱告，我也簡單的述說神在海邊各處所作的工。他們也多有贊美並懇切的禱告，盼望神也能賜同樣的恩典給內林。星期日午後的聚會，光景很好。到會的有六百多人。來的人都是誠心誠意的來聽的。聖靈也很明顯的叫他們為罪自責。會後，我請他們留下禱告也就有很多人留下禱告。其中有很多誠懇求神賜恩的。星期一晚上，聽道的人更深的受了感動，在散會的時候，我受聖靈的引導，要和一位聽道很注意的人談話。那人姓梅。我就問他說，你是否已經信主？他說：“這只好讓你來定規。你若問我去不去禮拜，我就說每禮拜是去的。若問我有沒有得救，我就說沒有。”我就對他說：“你應該得救，也該知道自己是得救的，並且要享受得救，因為這是神替我們所定規的旨

意。“不久，我就找出他是一位誠心尋求神救恩的人。我們談了好久。我請他念約翰一書五章一節：“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生的。”我請他慢慢的念了又念，一直等到他得著了神得拯救他確實的憑據。末了，我們就跪下禱告感謝神。第二天午後，我和內人去看望他的時候，看見他正在補網，他的臉發出了喜樂的亮光。他在上午，用去了半天的工夫，告訴人他在基督裡新得的喜樂。我們談話後，就有點禱告。禱告完了，他對我說：“我很願意為我的救主做些事。”我回答說：“今天你在內林可以為主作一件最大的事。”他很驚異的說：“怎麼能呢？”我說：“今晚在我講完了道時，你願意不願意站起來，拿著你的聖經，給大家讀約翰一書使你得救的那一節聖經，並且告訴他們你是如何知道你是一個得救的人。”那一晚，神用著我講了一篇很感動人心的道。講完了，他照著我所指示的，站起來讀那一節救他的聖經。說的時候，他自己已經受了很大的感動，所以說的非常的好。按著我所能記憶的，他大概是這樣的說：“朋友們！你們都認識我是梅某，並且多半的人自小時就認識我。你們沒有一個人曾聽見我罵過人，說過汙穢的話，喝過酒，吸過煙。禮拜天，我若在岸上，總是去禮拜堂的。按我說知道的，我沒有傷害過一個人，也沒有虧負人一文錢。你們都知道這是我真實的情形。但是，昨天晚上，我站在那裡（手指著昨晚所站的地方），我看得很清楚，我不是一個真正的基督徒，是沒有倚靠主耶穌作我的救主。我是倚靠我的好行為，盼望到了臨終後能上天堂。但是，神藉著他的僕人，指出我的錯誤，並叫我念一節聖經，就是我自己已經給你們念的。我念了兩三次之後，才使我明白，人的得救不是靠好行為，乃是靠信主耶穌。我現在站在你們面前，已經是一個得救的人了。如果我昨天早晨去世，我確實知道我是一個沉淪的人。”

他說到這裡的時候，他受感的情緒勝過了他，話已嗚咽不成聲。他眼淚所說的話，比口說得更多了。他坐下以後，我就接著再說了幾分鐘。他又站起來說了幾句。這時所說的，卻很從容，極有能力。他講完了，我就請那些要在今夜得救的人留下，結果有十五人留下，其中有七人，就在那一晚清楚得救了。

第二天，梅先生的得救，和他昨晚的信息，就變作那裡漁民談話的資料。一到晚上，聚會處已坐滿了人，都盼望著再有一次昨晚的光景。聖靈很有能力的與我們同在，將人喪失的情形顯露出來。會後個別談話的時候，在廂房裡也坐滿了人，都盼望能得著救恩。這地方也和別處一樣，看靈魂得救為最重要的事。其它一切，都變作無足輕重的了。在內林有一件事是特別的，就是頭五十個得救的人全是男人。此外還有幾件事可注意的，就是到了第二個星期，我們租不到那一個公所了，可是我們租到了一個大的學校，房間很多。但是，要聚集在一處，卻是一個大難處。但是“結果”告訴了我們，只要聖靈作工，地方不成問題，講道的人也不成問題。我多次看見神將我放在一邊，並且能用人以為最不像樣的人，或一才信主的人，作他活水的江河，流出他的生命來。今天教會去請人領會時，習慣總喜歡請大有名望，大有學問，有口才，能組織的人。不錯，神能用這樣的人，也常用他們。但是，神也能用沒有學問，沒有才智的人。當教會起初的時候，神所用的，並不是有學問的人，乃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徒四章十三節）但是，他們被聖靈充滿，將福音傳出去，震動了整個的世界。（徒十七章六節）所以不在乎有學問或無學問，只要有聖靈同在，就能作成神的工作。因為：“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章六節）神作事有一個目的，就是：“使一切有血氣的，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林前一章二十九節）

在學校裡第一次聚會完了之後，有許多受感動的人，在各個教室裡，尋求神的救恩。

第二天晚上，有人介紹給我一位從彼得赫來的弟兄。他是作買賣的，我也曾多次聽到人述說他的事。他很能講解聖經，神也大大的用他拯救罪人。我問他說：“你可是妥平堂的施密司先生麼？”他說：“是的。”我說：“好不好請你今天晚上講道，我們為你禱告？”他很謙卑的回答說：“我是特意來領受先生的教訓的。但是，有人請我為我的主說話，我也絕不推辭的。”我們唱詩禱告之後，我就說：“今天晚上我們請彼得赫來的施密司先生代替我講道。我想凡去過那地方捕魚的人，都認識這位施先生。”我介紹完了，他站起打開聖經讀約翰三章十六節，接著說：“一個作買賣的人，傳講福音，總難得有好的預備的。但是，當我被請的時候，我常用這一節聖經為題目。因為我知道，只要將主自己的話多讀幾次，聽的人，就要聽見福音。神也可以藉此拯救一切聽見的人。”他說到這裡，我立刻看出他成功的秘訣，並不在乎才幹與敬虔，乃是在乎倚靠神和他恩典的道。他講完了道，好象沒有一個人願意散開的。因為都盼望自己得救。我們也就留在那裡幫助那些要得救的人，一直道第二天早晨，有二十個人和李牧師在一塊兒，有一班人圍繞著施先生。我們都盡力的幫助他們。那一夜約有五十個人承認自己施悔改信主的。此後我們回到漁民公所裡去聚會。神的能力與恩典，有六星期之久在內林很明顯的掌權。神的祝福不只臨到了漁民，也臨到了全鎮的人。

有一班青年人，名稱為吵鬧團，的確名符其實的。來到漁民所住的地方，特意來擾亂的。員警與人民都不是他們的對手。但是，他們遇見了制服他們的神。本來是要笑罵我們的，結果他們痛哭悔罪了。在他們來的第一個晚上，他們的首領得救了，等到聚會快完時，大部分的團員，因為他們首領的勸勉，也都真的得救了。員警因為內林的大改變，特意來向我致謝。在這一期的聚會中，承認自己得救的約有五百人。這可以說是我經歷中神最大的一個“恩波”。

為著要怎麼這村民的改變，我可以在這裡述說一件事給你們聽。就是幾年以來，有一個戲班，每在這季節裡，總要來演三星期的戲。他們租用鎮上的大公所，吸引許多看戲的人，賺的錢實在不少。今年他們來的時候，正是我們聚會第三個星期的時候。在未來之前，他們照例在全鎮的大街小巷貼滿了廣告，盼望看戲的人蜂擁而來。豈知這一次在開演的第一晚，全場不過五十人。他們見了這光景，就非常的稀奇。第二天他們就逐家逐戶去送傳單，同時又雇了一個傳訊員去全鎮傳達吸引人的美劇。結果，來看戲的人不但不增加，而且減到不過二十四人。他們一看，不值開演，就將戲票退還。第三天與公所負責人相商，付了一半的租費，很掃興的回去了。

在最末了的一晚，我們聚了一個離別的會。在那裡，我特別注意到基督徒當走的路，以及如何在恩典裡長進。我就警戒他們，不要叫聖靈擔憂。鎮裡的牧師們，多半都到會，也都得著了幫助。唯獨有一位心裡很高興，因為他是一位愛世界的基督徒。當我說到基督徒不應該愛世界，不該愛世界的娛樂等等時，看他很感覺不安。結果他離開他的座位，從背後的門出去了。當時全體的眼睛都注意在他的身上，並且全體的人也都認識他。雖然這是聚會中一件不幸的事，但是他的離席，卻增加了我話語的分量。

第二十三章 霍普門的復興

霍普門是一個漁民的大村莊，它的位置在部黑德與羅施冒之間。馬君在那裡已經有二星期的工作，並且看見神很大的祝福。因為他要去阿伏，只得暫時離開霍普門，盼望不久就回來。但是環境卻不許可，所以就寫信給我請我去繼續他的工作。他告訴我，當他在那裡的時候，已有多人得救，並且確信有更大

的復興在前面。若是可能，就要回來與我同工。我就答應去了。到了那裡，所見的都證實他的話是真的。至少有二十人已經得救了。並且大多數的人，都渴望著別人也能得救。特別有三位青年，彼此是好朋友。他們很熱心，也有才幹，神也用他們提醒不少的人。當我一到那裡，就看見人的心已經預備好了，渴望要得著神的救恩。聚會的地方是一個大倉房，每年到那時，都是閑著的。裡面大約可以坐四百人。第一晚就坐滿了人。以整個聚會來說，他們的唱詩，要算是最優美的。因為我行了遠路，身體疲乏，就沒有會後的談話聚會。但是，當眾人散去的時候，我就站在門口，問問他們說：“當馬先生在的時候，你們得救了沒有？”後來我就回到我所住的地方去了。在那裡和那家的人坐坐談談，談到十一點半時，聽見有人叩門。房東開了門，就喊著說：“哦，三岱，是你嗎？請進來。”那人問：“麥先生睡了沒有？”房東說：“沒有，他在這裡。”那人說：“我要和他說話。聚會完了，我就回家。上床睡覺，卻睡不著。所以我就起來，跑到這裡，要和他說話。”他的話我都聽見，所以我就叫他進來。他的臉上顯出愁悶的樣子。我問他說：“你要和我說什麼話？”他回答說：“當我出倉房的時候，在階梯上，你問我得救了沒有，我說我得救了。但是我知道這是謊言。我所以這樣說，是因為要避免你留我說話。但我一到家，心裡非常的苦悶。我想這是一個大罪，我既沒有得救，而說是已經得救的。並且這是關係到神的事，我還在這裡說謊。”他心裡很愁苦，他哭起來了。他覺得這一個罪太大，恐怕神不能赦免他。甚至我也極難說服他神是肯赦免的。因為他一直說：“我在關係到神的事情上也說了謊。”但是三岱那一晚得救了，並且作了一個很熱心的基督徒。

在霍普門有一位著名的基督徒，他的名字叫做馬富生。當地的人都很尊敬他。當他得救的時候，他是目不識丁的，但是他很快的就學會了讀聖經。聖經也成了他唯一的書本，聖靈做了他的導師。漁民所在各村莊的牧師們，都很喜歡請他去講道。各

處的人，都是很擁擠的去聽他。他不只是一位敬虔的人，並且是一位有骨氣剛強的人。他對於牧師所講的道，若不合聖經，就一點也不顧面子，要當面指責的。馬君到了那裡，他才租那倉房，作為聚會所。我們看出他是一位神忠心的僕人，我們聽從他的指導，就在那裡傳福音。這裡也和別處一樣，神的工作天天加增，得救的人也一天多一天。因為倉房加上所有的階梯，都坐不下那麼多的人，我們就在鄰近一塊空地上搭起一個臨時的講台，作為露天佈道的所在。那是天氣晴爽，來聚會的人非常的多。雖然在別處我已經多次看見，漁夫們為著聽福音的緣故，將捕魚的事放在一邊，但我從來沒有看見向霍普門的人那樣放得徹底的。

不久馬君回來與我同工。就在那裡有四星期之久，經歷了極大的復興。神的靈大大的得著了那地方，在村中各處都能聽見人悔罪痛哭的聲音，以及因得救喜樂贊美的聲音。差不多日夜都有。聽道的人，有從坎明燈，部黑德以及鄰近各村莊來的。那些日子，天氣晴暖，人都可以坐在沙灘上安心聽道，一點也不必憂慮到風雨的危險。一到晚上，那地方非常安靜，甚至在三裡之外的人，都能聽到我們唱詩的聲音。我們講道完後，就請那些羨慕救恩的人進到倉房裡來。這時的情形，實在是難以形容的。我可以這樣說，若是人看見他們的房子著了火，或者說船要沉了，從那裡要逃命，也不能比這些人更著急。有的人，爭先恐後的掙紮著上階梯，將他們的衣服都撕破了。我們在那裡幫助他們尋找救恩，一直到第二天早晨。

在霍普門，有許多人是醉酒的，並且還有一些類似的壞事。有一件稀奇的事，就是在那裡有兩個人都叫作馬傑克，也都是酒徒。人都以為這二人是沒有悔改的盼望的。但是當神的靈作工的時候，天天就有奇

事發生。這二人中一位真的得救了。消息一傳開，人人都驚奇。但是，人都疑惑到底他是否真的得救。過了幾天之後，人看他在聚會裡作見證，述說神如何救他，眼中流著淚，感動了許多人。一揮同情之淚時，人的疑惑也就打消了，相信神實在在他心裡作了工。他很有能力的對眾人說：“你們都知道我是怎樣的人，也知道我是如何生活的。神既然救了我，就沒有一個人是神所不能救的。雖然如此，你們那些好人，也需要主救你們。

已往我以為我能像你們不喝酒，不罵人，我就好了。可是現在我知道，按著聖經的教訓，好人也需要得救。善行是不能救我們的。我們都需要耶穌基督救我們。“後來他就很快的成了一位基督熱誠活潑的見證人。

還有一位同名的馬傑克行為更壞。我幾次看見他來聚會聽道，也相信他是慢慢的感覺自己失喪的情形。有一次，我到他的家裡去看他，就知道他的情形正如我所想的。但是感謝主，我還沒有離開他的家，他已經得著了重生的喜樂。從那一天起，他的行為就判若兩人了。我回去後，就將馬傑克得救的故事告訴我的朋友阿啟(阿啟以為他的得救是完全無望的。)他很驚奇的說：“馬傑克也得救了麼？如果他能得救，我想魔鬼也要悔改了。”

有一天，馬君和我在鄉間散步，在路上遇見四個婦人，手裡拿著柴，從樹林裡回來。我就和她們談到聚會的情形，就知道她們中間有幾個已經得救了。但其中有一個，我看她有些不安，我問她說：“你得救了沒有？”她很躊躇的回答說：“得救了。”但是我覺得她的話裡好象不夠有把握，我就勸她對於這樣嚴重的問題，總該有十分的把握。那一晚講道完了，我就照常請要得救的人留一留。忽然我聽見在門外有很大的喧嚷的聲音，有一個人告訴我說：“有一個婦人嚷著哭著，一定要來見你，她站在樓梯當中，再也不能往上走了。”我走到樓梯頭上看一看，就聽見一個婦人喊著說：“神啊，求你赦免我，我說了謊話。”又說：“麥先生在那裡，我是對麥先生說謊的。”其餘的人就從樓梯上走開，扶她上來。我一見她，就認識她就是那一天在路上告訴我“她得救了”的那一位。她又對我說：“麥先生，請你為我禱告，求神饒恕我，也求你饒恕我，因我對你說我得救了，其實我沒有得救。我說了謊，求神饒恕我。”看她的心非常憂傷，她的懊悔也是真實的。但是她這時的神經太緊張，還不是能接受教訓的時候。所以我就請一位朋友伴著她安定一下，再領她信主，就不難了。我提起這幾件事，已經足夠證明神在霍普門的工作了。這一次的聚會，總計起來，公開承認自己是得救的約有三百人。此後馬君常去他們那裡看望。因看見他們照著主的道行事為人，他就大得喜樂。五月開始時，那裡的漁民，都預備在夏季捉鱈魚的工作。

我和馬君也就回家去了。我們這一次出門，在那一帶地方，工作了八個月之久，因為天天勞苦，天天開會傳福音，同時也與渴望得救的人談話，所以我們兩人實在疲倦極了。但是心裡卻非常的快樂，因為在這期間中，完成了我們一生最有果效的工作。總計起來，有一千六百人信了主。

阿啟(就是馬富生的小名)是一位很快樂的人。我們和他辭別的時候，他說：“我好象年老的西面，現在也能說：“主啊沒如今可以照你的話，釋放僕人安然去世，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了你的救恩。”我平生所渴望的，就是霍普門的復興，現在我看見了。”過了幾個月，他預備乘火車去阿波亭，已經到了車站，並且買了票，在那裡等火車，忽然覺得喉嚨裡梗著一根刺似的，他想要拿它出來，卻是不可能。就在這時，裡面有聲音對他說：(譯者注：裡面的聲音，有時是出於神的，但常有撒旦的假冒，須要當心。)“你當將票退回，你不需要它，你不要去阿波亭，你要到天上來，我要接你回家。”於是他就回到家裡。他

的妻子見他回來了，就問他說：“你去得太遲了麼？趕不上火車麼？”他回答說：“不是的，我不必去阿波亭，我須回來安排一下家裡的事，就要回天家。”他的妻子嚇了一跳說：“哦，阿啟你說的什麼話，你要嚇死我麼？”他說：“不，我是對你說老實話。你可以差人去叫兒子們來，也叫全家的人都到我面前來，因為我要上床和你們告別了。”他一面說著，一面解開衣裳預備上床。兒子們也來了，同時也請了醫生來診斷他的喉嚨。醫生用盡了各樣辦法，卻查不出有什麼病來。醫生因為和他是老朋友，所以再去請一位喉科專門的醫生來診察，結果也查不出病來。於是就安慰他說：“你沒有病，可以再活多年。”他卻回答說：“醫生，我要回家，我的天父叫我回去，就沒有法子留我在這裡。”他就在那時立了遺囑，將他的船，家產，金錢都分配給家人。這一個分配，全家的人都覺得滿意。這時他又對他們說：“現在一切都辦妥了，讓我們全家都敬拜神。”他們唱了詩，他就禱告，他像古時雅各一樣，將家裡的人一個一個的提名，交托神。此後他說：“什麼都妥當了，明天我就要回天家去了。”到第二天，果然照著他所說的成了。到出殯的時候，有許多人從四圍的地方來送殯。在他的墳上，立了一座紀念碑，作為紀念。

第二十四章 去雪得蘭遇大風浪

在雪得蘭的聚會中有一件事，可以說是一個很好的習慣，就是來聽道的人總在聚會時間未到之先都來了。因為他們感覺說，聽道的人總不能比講道的人遲到。我想這是一個很好的習慣。好在哪裡呢？就是在講道的時候，不會被進進出出的人打岔，但是也有一點壞處，這就是聚會所裡新鮮的空氣被他們先用完了。因為在那時候，雪得蘭人的知識並未頂開，對於空氣流通的設備不很注意，特別是在冬天的時候，四面的門與窗，都是關得緊緊的。當我第一晚在那裡講道時，我就注意到燈光漸漸的變暗了，好象要滅似的。當時我還以為預備燈的人沒有將油加足，所以我就吩咐說，我們將聚會停一停，請管理燈火的人將油加一加。那時有經歷的人，就去將門與窗開了一些，那些燈立刻發亮了。這時，我才明白，原來燈之所以暗，是因為缺乏氧氣。從此以後，我就學了一個功課，就是在講道時，要注意門與窗是否開著。

現在我要述說去雪得蘭路上遇見大風浪時所學的功課。我乘船去雪得蘭，起初是平靜的，後來漸漸有些風浪，不久風浪大作，四面的大浪，排山倒海那樣的沖撞過來。船主倪思伯，是一位基督徒，滿面愁容，跑過來對我說：「麥先生，你要禱告。因為只要我們的船損壞一點，就全船的人一個都不能活命的。我們離開躲避風浪的地方還有三十三裡地呢！我們最怕的是船被風浪打到岩石上去，因為岩石離開我們不過數裡地。」我看見我們的船隨著風飄蕩，有時拋得像山那麼高，有時沉到海底去似的。看上去真是危險萬伏，連活命的指望都是沒有的。但是終於蒙了神的憐憫，到了安全的地方。當風浪最洶湧的時候，我已經完全不能動，僕在地板上，病得非常難受。這一個苦，是有生以來所未曾經歷過的。那時我就定意說，如果我到了岸，我就永遠不再在冬季裡去雪得蘭了。我心裡這樣定規之後，立刻在我裡面好像有聲音對我說：「你因為風浪的緣故，暈船的緣故，不肯為我在冬天再來雪得蘭麼？我曾為你受盡了一切的苦啊！」那時我感覺到很羞恥，也十分的自卑，深深的懊悔我的軟弱。我就求主赦免我的罪說：「主啊，我要去，我要在冬天再去，只要你差遣我，我定規去。」我為著我的不忠心，心裡很憂愁，同時暈船還是很厲害。我對主說：「主啊，你也必定為我難受的。」我說這話，就在頃刻之間，船艙裡充滿著神的榮耀，我的喜樂是不能以言語形容的。一分鐘之前，我是全世界最可憐的人，現在是再快樂也沒有了。

我默想這一次的經歷，我就覺得主教訓我一個功課，是我從來沒有學過的。那時我已經得救有十三年了，再各處宣講主耶穌死而復活的道。我也知道他已升天，但是我是從來不知道他作祭司為我們代禱，是給我們隨時的幫助的。(來四章十四至十六節) 我懼怕今天的基督徒，也沒有享受我們的主作大祭司所有的權利。主有能力，主有愛心，有同情，能給我們每一個的需要，每一種的需要。他死為著拯救我們脫離罪，他復活為著要幫助我們每一個的需要。從那一天起，一直到現在，我就感覺他在我身上每天都有隨時的幫助。

後來有一次，果然主要我冬天回雪得蘭去。在那一次，我們是在陸地上行走的，也遇見大風雪，並且是相當的危險，但是平安的過來了。(不詳述)

第二十五章 一次預備講章的經歷

有一次有一位朋友告訴我，今天來聽道的人中，有許多是上流社會知識階級的人。其中有兩位是律師，還有好些是有地位的人。我聽了之後，就覺得要好好的預備我的講章，該是有條有理，有合式的次序的。於是就用了很多的時候，寫了一篇很長的稿子。我想這一來，就應該講得更好些。豈知適得其反。因為我一面要注意講稿，一面要注意聽眾，我覺得一點能力都沒有，一點自由也沒有。這樣經過了十分鐘之後，越過越不行，我就伸出手來將稿子一轉，丟在櫃子底下。同時抬起頭來仰望神給我祝福。結果非常的好。如果那一次一直倚靠稿子的話，那一次的講道就變作白花時間了。已往我也曾用過幾次的講章，但總是不行。這一次就是最後一次的嘗試，此後再也不用了。

但我說這些話，並不是說，人都要學我。也許在有的人身上，神要他預備講稿，有的人也許可以讀他的講章。但是對於我，神沒有這樣定規，因為我總是感覺，最好我的眼睛能夠自由的看在聽眾身上不受打擾。多少時候人告訴我，我的眼睛像刺一樣，一看就將神的真理刺到人的心裡去了。我這樣說，並沒有意思教訓人講道可不必預備。我並不敬重那不預備的講道者。我每一次在上講台之先，總是知道我要講的是什麼。我也常常將要講的話寫一點摘要，到現在為止，已經寫了一千多張了。並且有的題目，是我已經講過百次以上的了。

當我年幼的時候，我是頂喜歡釣魚的。我知道各種的魚，需要用各種的魚餌。你若知道某一種魚喜歡吃某一種魚餌，你就能多得著魚。講道也是一個原則。所以我看神最可祝福的話，就是我最多用的話。我們都得向著我們的主負責。每一位主的僕人，總得心裡堅定，主所要他(個人)用的方法，也就是最好的方法，不必模仿別人。

第二十六章 波特諾之行

波特諾也是馬來河口的一個大漁村，位在卡倫與分道堆之間。在分道堆的時候，我曾應許波特諾的人說，一有機會即當來你們那裡。他們告訴我，最合適的時候，就是十一月到正月之間。因為那時漁人都在家。在那裡有一位白牧師，是一位很虔誠的人。他建造了一所公堂。他很願意我們到他的公堂裡去講道。十一月底我們到那裡，第一次聚會就有很多的人來聽。在第一個星期裡，神救了一位才德雙全的人。那人姓萬名威廉。在當地很有勢力。一得救後，就很熱誠的勸勉他的親友鄰居信主。在第二個主日午後與夜間的聚會，堂內都坐滿了人。那一天晚上，就有一位美麗的青年女子得了救。她姓範名琪娜，她一得救

之後，就在星期一起首逐家為主作見證，並且很有能幹與恩賜。

我現在要提起范小姐的事，是要警戒信徒，不要和不信的人結婚。范小姐未信主時，已經和萬威廉的兄弟杜威訂了婚。她得救的第六天，對我提起她訂婚的事，並且再過五星期後就要和他結婚。她在神面前覺得不敢與不信的人結婚，因為聖經說：「你們

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軛」(林後六章十四節)。對於這事並沒有人對范小姐說過什麼話，乃是她自動的感覺有這問題。她也預備好，情願毀去婚約，而不願違背神的話。那時我就指給她看，他們所立的婚約事正當的，因為訂約時，你們都未信主，神的救恩永遠不能廢去正當的約。我是同意一個信主的人，不能和一位不信者結婚，但你這件事卻是例外。我想現在還有五個星期，你可以切切的為他禱告，也許神就在這期間救他。我和內人也要和你一同為他禱告。你可以隨意到我家裡來一同為他禱告。感謝主，未到三星期，杜威得救了。神對於敬重他的人，是沒有不賜恩的。但在另一面，我們有夠多的經歷告訴我們，信與不信的結婚，家庭是難得有安穩日子過的。

第二個星期晚上的聚會，是一個可紀念的聚會。聖靈幾乎使全村的人都感覺自己的罪，嚴肅的空氣遍佈了全村。那天晚上講完了道，我請一切渴慕得救的人留一留，其餘的人可以散會，但是結果連一個都不願離開。我因為特意要幫助有心渴慕得救的人，所以再一次請其餘的人散去，但仍然一個都不走。後來那位敬虔的牧師就說了幾句話，也有幾個人禱告，但是沒有看見人起來承認耶穌作他們的救主，同時又沒有人願意出去。我又講了十分鐘，就禱告散會。那晚聚會是七點開始的，散會時已經十點鐘了。當我剛在宣告散會時，忽然有一個人從聚會所的中心跪在地板上禱告說：「神啊，拯救我，可憐我這個罪人。」那人有皮膚病，面貌非常難看，看見的人都要討厭他的。那牧師對我說：「他的外貌雖然醜陋，但是他的心靈卻是明亮的。」當他那樣哭泣認罪時，在座的人幾乎沒有一個不流淚的。過了幾分鐘，我走到他的旁邊，

將合適的聖經節告訴他。(那時的情景，知道今天還是活活的映在我的眼前。我真願意一切不信神的人，都能看見那時的光景。)那人漸漸的抬起頭來。他那使人生厭的面孔，因神的恩典與平安，發出了光輝來。他還跪著的時候，喊著說：「我得救了，我得救了。哦，快活日，快活日，主已洗去我一切的罪孽。」後來他立起來對朋友說：「朋友們，我得救了。」現在我只能說他的話，卻不能描寫那時的情景。但是那些看見這情景的人，是永遠不能忘記的。他接著對大眾說：「昨晚我走到碼頭的盡頭一端，定意跳河自盡。因為我知道我的病，我的醜陋，不只使你們討厭我，就是愛我的人，我的親人也討厭我。同時我犯了許多的罪，使神也討厭我。那時撒旦對我說：『你是神人共棄的人，還不如自盡罷。』」這意念在我心裡已經有兩天了。當我昨晚站在碼頭上的時候，心裡十分難過，一面想要跳，一面又怕跳。就在那時忽然有聲音對我說：「不跳罷，明天去聚會去罷。」現在我知道這是神的聲音。讚美神，我得救了，神拯救了我。」他說話的時候，不但眼睛流淚，聲音裡也帶著流淚的聲調的，全場的人都大受感動。他停了一會就禱告說：「神啊，你已經救了我，求你快接我回天家，叫我脫離我的痛苦。我已經預備好了，不願再留在這世界。」神應允了他的禱告。但是，神還留他在世三個月為基督作奇妙的見證。他作完了禱告，我又對眾人說：「你們都聽見了他的見證，我的話今晚也說夠了，現在已經到了十一點，我們大家回去休息罷。」許多人就起來要走的時候，忽然又有一個人跳起來喊著說：「哦，讚美神，我得救了，我已經覺得我已經知道我得救了。我多年所尋求的救恩，今晚得著了。」後來他舉著雙手，舉目望天，高聲說：「神啊，求你拯救

一切在座的人，拯救每一個來到這裡的人。」禱告完了，站在凳子上，臉上發光，勸眾人信靠基督，得著拯救。末了再呼求說：「主啊，救眾人。」

此後的情形是不能用筆墨形容的。我所記的，我承認是十分不完備的，不過略具梗概而已。那時，神的靈將人砍倒好像鐮刀割草一般。不到五分鐘，就有五十多人跪在地板上求神憐憫他們。其中有四十多位是三十歲以上的人，他們一個一個都得了重生。被聖靈充滿，喜樂得都在地上踴跳，興奮熱鬧的情緒，是不容易述說的。那時我將所有得救的人排成一隊，遊行全村，唱著詩，以表明新得的喜樂。我只留下幾位老練的弟兄，幫助我和白牧師，引導那些心裡痛悔求赦免的人。這些人一個一個得著了赦罪平安之後，也加入了那個隊伍一同唱詩遊行。這光景一直繼續到兩點半，還有人因情緒興奮不肯去睡覺。我再說我的敘述是極不完全的。但這一夜，是我一生中最興奮的一夜。因我親自目擊這些事，參加這些事，就使我想起五旬節時，無怪那些看見的人要說：「他們是新酒灌醉了的。」

如果要詳細述說這一次的復興，就在許多的事上，與在分道堆和霍普門差不多。我們在那裡繼續工作有六星期之久。這救恩的波浪，晝夜在那裡澎湃著。許多人的心充滿了快樂，許多人的家，得著了幸福，總計起來，得救的人有三百位。

有一天，時間已是早晨一點半了，我正預備離開會所的時候，聽見一人對另一人說：「羅偉立也渴望得救呢。」聖靈就對我說：「你當去看羅偉立。」我就問眾人說：「你們誰知道羅偉立住在哪裡麼？」有一人立刻說：「我可以陪你去的。」我們就去了，

叩了門，並問說：「我們能見羅先生麼？」裡面答應說：「可以，但是他已經在床上。」我說：「請領我到他床邊，我有神的話要對他說。」我已經求神，我也信有了神的話，既到了他床邊，我就問說：「你是羅偉立麼？」他說：「是。」我說：「我有神的話

對你說，你必需信或者不信。請你自決。」我又說：「你信基督麼？」他說：「是。」「你要得救麼？」他說：「我要。」我說：「好的，約翰一書二章十二節說：『你們的罪藉著主名得了赦免。』」他就信了這話，立時起來穿上衣服，走到父母的房間去，

我和他一同跪下贊美神，因為神已經救了他，也的確知道他的罪已經得了赦免。這件事給我們看見，當聖靈在人的心裡預備了「好土」時，神的種子—「道」落下去，是何等容易發苗生長呢！在使徒行傳八章裡，聖靈一面預備了太監的心，一面差遣腓利去說合適的話。(徒八章二十六至四十節)。照樣那一天神預備了偉立的心，同時也給我合適的話去救他，所以他立刻就能接受。過了幾天，又有一件類似的事發生。有一個人名叫裴禮衣，嚮往得救。當我在房間裡為他禱告的時候，聖靈就對我說：「你可以去見裴禮衣。」我對主說：「主啊，求你給我合適的話語。」神的話就像閃電一樣到我裡面來說：「無知的人哪，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我就到他家門口請他出來。他出來了，我就說：「我有神的話給你，就是：『無知的人哪，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這是神對你說的。」我再告訴他一些另外的聖經節。又對他說：「你若信這些話，就讓我們跪下，你也就可以為著他所賜的恩而感謝他。」我們就一同在街上跪了下來，他就傾心吐意的在神面前感謝贊美神。我也為著他感謝神。別人如何看我們，我們一點也不管。我很快樂的回到家裡，將裴禮衣得救的事告訴了妻子。那時是在十二月間一個下午四點半。過了兩個鐘頭，我就去聚會所領會。人非常擁擠，連門外都站滿了人。他們一見我來了，就讓出一條路來給我走。我一到門口，就聽見聚會所內有聲音。等我走近能看得見講台時，使我驚異的，就是站著說話的人，不是別人，原來是

兩點鐘之前才得救的裴先生。他在那裡講以賽亞五十三章六節。他很有口才，講得非常奇妙，以致聽見的人都覺得稀奇。

這事以後，過了四年，我和內人在衛克領會時，又看見了他。就是一個星期六的晚上，在街上走路，聽見一個很熟識的聲音，在那裡講道，並看見又許多人圍著他。我們就立在一個他所看不見的地方，聽他講出埃及記十二章十三節：「我一見這血，就越過

你們去。」我們聽了，十分歡喜，也覺得他講道的本領大大的進步。可以說他是一位最好的福音使者了，各處的漁人都喜愛聽他。

第二十七章 波特西的復興

波特西也是馬來河口一個又大又發達的漁村。它位在白克與分道堆之間，彼此相離約有六裡路之遙。當彼得赫的端雅各在蘇格蘭一帶地方工作時，這村子裡的人也蒙了神的祝福。當分道堆與白克大復興的時候，他們中間的人也得著了恩典的餘波。但是，自從端雅各工作之後，他們所蒙的祝福並不如別的村莊那樣的多。那裡的基督徒多次盼望在他們那裡有神大的工作，但是結果都是失望，以至他們對於神再賜大福這件事，不敢再盼望了。

我裡面有意要去波特西已經有二年了。但是我每一次向那裡的漁人提到我要去的事，他們都不贊成。我卻想試試看，找一個適當的時間去那裡。在一八九六年的十一月，我去那裡開始第一次的聚會。一開會，我就看出這裡的人心是硬的，對主的道是不注意的，所以來聽的人也極少。這種情形，使我非常失望，以至我幾次懊悔說，為何不聽漁人的話，到別處去工作呢。但另一面，我又想到，神的大能是能勝過一切難處的。他的大愛是要拯救並祝福一切罪人的。同時我也已經為他們有切實的禱告。心裡也感覺著，的確這一次是神引導我來的，也深信神必定要賜福。所以我再一次為他們禁食，多多的禱告。在此我不必述說我所遇見的許多難處，只說一件事就夠了。就是聚會到了第三星期，來聽道的人越過越少了。本村的基督徒，心裡也灰心絕望，連自己也不來聚會了。可是有一個人名叫布雅米，雖然還未得救，卻是天天來聚會的。他的妻子是一位好信徒，常常為他得救的事禱告神。我已經去看過他幾次。這一次星期一我又去看他，使我得著了極大的喜樂，因為我看見了波特西第一個得救的人。他很安靜的誠誠實實的接受了基督為他的救主。我未離開他之先，我們一同跪在神面前，因他所賜的大恩感謝神。

我回家去的時候，我先去訪問我的摯友施喬琪，目的就是要告訴他布雅米得救的事。他就是三年前在分道堆開會時，頭一天禱告中的一位。我一到他家，他就對我說：「我的內人說，她再也不去赴會了，她覺得沒有用處。並且說，你該聽她的勸告，不來此地聚會。我自己也沒有意思再去了。」我回答說：「神正在此開始工作，你就定規不去，真是可惜。神在今日下午剛剛救了一個人啊。」那時，這一對虔誠的老人，都甚驚奇的一起跳起來，同聲問道：「神救了誰啊？」我就告訴他們是誰。他們聽見了，就大聲說：「贊美主，布雅米得救了，那麼別人也定規要得救的。」那一夜來聚會的人，顯然的加多了，布雅米也在其中。正在聚會時，他離座來問我，可否讓他今晚作見證。我答應了。他就很誠懇的述說了他如何蒙神的拯救。聽了之後，誰都得信他所蒙的恩典是真實的。他得救的事，與他所作的見證，很快的就傳遍全村。到了第二

晚，因為人想要聽他作見證，所以來的人就更加多了。那晚我所講的，就是多馬在主復活之後，怎樣疑

惑主，後來多馬承認說：「我的主，我的神，」 是聖經中最美好的承認。我正在重複說這些話的時候，就有一個人名叫司約翰忽然跳起來喊著說：「他是我的主，我的神。」 我就停講。又有人高聲說：「贊美神。」 司約翰再一次說：「朋友們，從今夜一直到永遠，他是我的主，我的神。」 他一坐下，布雅米站了起來，用了十分鐘的工夫，從心的深處，將贊美感謝歸給主，並且勸勉眾人。他說完了，司約翰又站起來承認基督是他的救主。他每一句話都帶著能力，我們都覺得神的同在。得救的人，心裡都非常快樂，滿了盼望，也充滿了祈禱的靈。不信的人也醒悟過來了，並且深深痛悔自己的罪。那一晚，村中的人所談的，就不外乎布雅米與司約翰信主的事，以及他們所作的見證。司約翰這人，原來是正直的好人，是漁人中的首領，在善事上是出名的。曾有人用許多方法勸他信主，但無功效。他信主的那一夜，施喬琪老先生就跑去對該因說，（該因並不來聚會）我們現在可以捉到波利那的大比目魚了。波利那離波特西十餘裡地，在那裡有一條大比目魚，常被人鉤住，卻沒有被釣上來。人也常常看見它，但又不到它。因為它太大，釣線總是被它掙斷的。他在這裡稱司約翰為波利那的比目魚，是無人能捉的。過了幾年，馬君也去波特西看見那人，品德極好，就給他一個很好的印象。他說：「你既引導這人信主，就是一生努力傳福音，而無其它果效，也是值得的。」 此後聚會所每次都坐滿了人，信主的人天天加增。波特西便有了大復興，其情形和分道堆等地方不相上下。

我們在那裡工作有七個星期之久，都是見證著神救恩的大能。那些老的基督徒，因為看見了神大能的手，再一次彰顯在他們身上，答應了他們多年的禱告，他們就充滿了熱誠與快樂。如果要詳細述說，著七個星期內所見聞的種種事件，就有許多的事與別處所發生的相類似，所以不必重複的說了。但總括的說：離道的歸回正路，退後的再變熱心，爭鬧的家庭變作和睦，悖逆的兒女變作孝順，從那時直到今日，波特西屬靈的光景，就大大的進步了。那時得救的青年人，現在變作熱心的基督徒，其中也有很能講道的人，專一為神用的。聚會所也建造起來了。各方面都非常的樂觀。

我們從這一次的復興裡所學的功課，就是叫我們不要灰心。神能勝過一切的難處，只要你知道這的確是神要你去的地方，你就可以深深的相信，在那裡必有神要你作的工作。不要注意環境順利或不順利，只要仰望神，因為在他凡事都能。為著神在波特西所賜的恩典，願主的名得著榮耀。

第二十八章 用篷車佈道

我的內人是我工作的伴侶，也是一位好幫手。但是為著福音的緣故，不斷的和我一同出門工作，身體已經極其勞累，又加上各種工作上的刺激與掛慮，她的康健一天過一天的不行了。有幾位的醫師，都勸她當離開蘇格蘭一時，去比較溫暖的地帶休息。很奇妙的，就是神常常用人的遭遇，來成功他自己的美意。正當那時，我的好朋友，就是那住在倫敦的尼哥拉先生，寫信給我，問我有沒有意思在英格蘭南邊一帶的村莊遊行佈道。並說如果我能應允，他就要為我預備一輛篷車，因為他知道英格蘭各村的情形，與傳福音的難處，若不用篷車，就福音難以深入鄉間。我也很喜歡的應承了他，要試用篷車傳福音的新法。這篷車作得很美麗精緻，可以說是頭等的車輛。車的四面都貼滿了金字寫的聖經節。全車都用上等漆漆的，所以非常光亮，很能吸引人的注意。這車雖然只有九尺半長，五尺九寸寬，內容並不大，卻好像一個很舒適的家。車上有八條八尺長的凳子（大約可以坐五十個人），還有一切必需的用具。我們每到一個村子或離開一個村子，要裝卸這些物件，需時不過二十分鐘。那裡的村莊，彼此間的距離，大約是三至十

二裡遠。我們要從這村到那村，只要借一匹馬一拉就行了。那裡馬很多，所以費用也很省。我們常將我們的車停放在村子的中心，使人容易來聽。常有許多孩子們圍繞我們的車子唱詩。老年人也多有來聽道的。在不久的時候，差不多百分之七十的村人，都來到我們中間聚會聽道，結果就有許多人蒙恩得救。

因我所寫的書已經比我當初所原定的更大，所以藉篷車佈道以來，有許多有趣味的事不能都一一記載，只能述說幾件作為例子就是。我們第一期出門時，先到薩富克縣的一個村莊，名叫開亭墩，那地方非常黑暗，極其需要福音。我們普通所作的，就是每到一個村莊，先去逐家拜訪，分送單張，並勸人來聽道。我們這樣行，一面可以知道每一村子的情形，一面也可以看見村子中不能行動的病人與老人。在開亭墩第一晚的聚會，光景就非常好，人就起首表示他們的興趣。有一個害病的人，我多次去看他。後來他很清楚的得救了，並且對一切去訪問他的人作見證。那時，我因為要去別處，就不在這裡多住。可是又深深覺得這裡有很大福音的需要，所以我就應許說，如果能夠在這裡租得到一所合用的會所，我就定規在冬天再回來。蒙恩的人中有一位應許說，他可以負責替我預備地方，等我回來時可用。到了時候，我就寫信給他，請他預備好了地方，因我定意要在二月的第一個星期用它。本來在那村子裡，要找一個合適的地方，是不容易的。但是有一位開旅館的主人，聽見我們需要一所廳堂作聚會所，他就自告奮勇的將他的旅館借給我們。同時也替我們預備凳子，油燈，及煤炭等需用的物件，並且不要租費。我本想每星期付一磅的租金，可是他分文不取。我那時不明白他的用意，就很稀奇，因為從來沒有一個開旅館的人，對我們有這樣的慷慨和善意的待遇。原來這裡有一個故事。就是在一二年前在這裡有一位傳道先生，他一面在白馬開酒鋪賣酒，一面作教師傳道。這本是水火不相容的事，但事實卻是如此。他本住在倫敦，可是每到星期日總是來到他的酒鋪裡的，同時也就在酒鋪的遊藝室裡對人講道，所講的道，不過就是談一點新聞而已。每星期日晚講完了道之後，聽眾就從遊藝室裡下來，進他的酒鋪喝酒，生意很是興隆。這旅館主人，為著要藉此多賣些酒的緣故，就不惜將他的旅館借給我們作聚會所用。我為這一次的聚會多多的禱告，也請了許多人為此禱告。村裡的人也知道了，就是知道那位用篷車佈道的先生要在白馬旅館裡傳福音。所以從第一次聚會，旅館裡就坐滿了人。聖靈的能力也很明顯的和我們同在。多人深深覺悟了他們的罪。聚會一完，就沒有一人去喝酒，都很快的回家去了。不到一個星期，那地方一個出名的罪魁得救了。那人名叫梅喬琪，他所喜好的就是喝酒打架，這是人所共知的。他為著自己的罪，痛恨了幾天之久。有一天的下午，當他正在田間工作時，他就信了主，得著赦罪的平安。他從田裡回家，將飯籃一放，就跳起舞來像瘋子一般。他因為太高興，太興奮，飯也吃不下，臉也不洗，就到鄰舍朋友那裡去，述說他如何信主得救了。他的妻子因為平常多次看見他醉酒的光景，就很疑懼他的行動。他告訴他的妻子說，他的罪赦免了，得救

了，變做神的孩子了。妻子聽了莫名其妙。到了開會的時候，他走進了聚會所(就是遊藝室)，臉上發出喜樂的光。那時我正在領會。當我和他的視線互相接觸時，他就高聲的說：「麥先生，我得救了。讚美主，我得救了。昨晚我不懂得什麼是得救，現在我明白了。」他轉過身來流著淚，嗚咽的對著大眾述說神如何憐憫他，拯救了他，我信凡到會的人，都不能忘記那一晚上所經歷的事。因為正當他——一位沒有學識的貧農——述說神拯救的大恩時，聖靈的大能就臨到眾人身上。他接著再說：「在我得救之前的一個鐘頭，我曾兩次走到河邊要跳水自盡。我好像站在兩個能力的中間，一個要拉我下水，一個是要我回轉生路。我想我的罪太大，不能得救，地獄正在等候迎接我。」他這樣述說有十分鐘之久，聽見的人都甚覺得心酸。

他一說完，就有一位婦人，她已經得救，卻未曾在眾人面前承認的，站了起來，對著作母親的勸勉說：「神可憐那些孩子吧，就是在不信主的母親的懷裡吃奶的孩子。」她說話很有能力，是人所不能抗拒的。那一夜，主的道大大的得勝，刺透了人心。許多人都深深的感覺自己的罪。從那天以後，在門外聽道的人，比在聚會所內的人要多三倍。無論在階梯上，樓板下，以及會所的四周，都坐滿了人，渴慕聽神的道。

那位旅館的主人，已往如何迫切要我們用他的地方，現在又同樣的迫切要我們離開那地方。因為他與他的同行的生意，都因我們的聚會受了損失。但是，我和他約定，是以一個月為限的，現在只過了二星期，他就不肯再借了。但是，聖靈的火已經點著，是不能熄滅的。我就應許給他每星期二磅的租費，他也不應一聲。恰巧在那裡有一所破舊的磨坊，窗子上的玻璃已經完全都破了，我們將這磨坊租下來，將其中的垃圾打掃一下，弄弄乾淨，作我們聚會的地方。我雖然用過不少古怪的地方，但總沒有一個地方像這磨坊那樣古怪的。在磨坊裡講道時，甚至有的人冒險上第二層樓，將樓板拆穿，在那裡聽道。我相信在這破舊的磨坊裡，悔改信主的人，比在用千萬金錢所蓋造的大禮堂還多。

那些得救的人，自己一得救之後，立刻盡力的去幫助別人。這些人特別是老年人，雖然一字不識，但他們說話的口才，熱心，實在是使人感覺稀奇的。為著篇幅的緣故，有許多人的事情，都不能一一細說。我只說我們在開亭墩建造了一個會所，可以坐兩百四十個人。這屋子是以木板作牆，以鐵作頂蓋的。為這會所，有一個人捐了八十磅。我也將我一切所有的都拿出來獻上二十磅。還有一些零星少數的奉獻，這會所就此蓋成了。我們也就在那裡講道敬拜神，得救的人也增多了。

梅喬琪很明顯的成為這些信徒中的領袖了。他的小女兒教他識字，不久聖經中的字都能讀了。聖經變作他唯一的書。他愛聖經，也常讀聖經。別人也學習聖經，並幫助喬琪福音的工作。梅先生家裡人口很多，有好幾位弟兄姊妹，都已成婚，各有子女。連他老父母在一起一共得救的，有五十個人。在開亭墩一帶地方，三年之內，有二百人出死入生。有兩個酒館關閉了。其餘的酒館主人，只得另找生計。十六年來，每在夏季用篷車遊行，在蘇格蘭東南各縣的村莊佈道，所經歷的事，都與開亭墩所經歷的大同小異。至於神如何祝福篷車的佈道法，只有等主再來時能夠完全顯明。我雖多次經歷各種的佈道法，但我信用篷車佈道，是各種方法中最好的辦法。

在末了，我要述說一件關於梅喬琪的事。我有幾年的功夫，每當他們開年會的時候，總是去參加的。第一次去的時候，梅喬琪對我說：「我有時疑惑到底我得救了沒有？」我說：「為什麼？」他說：「我現在不像在旅館聚會時候或在磨坊聚會時那樣的快樂了。已往快樂的感覺，現在沒有了。」我一聽見，就知道喬琪和許多別的信徒一樣，要倚靠感覺作基督徒，而不是憑著信心作基督徒。這也不足怪，因為我初信的時候，也有同樣的經歷。我就對他說：「喬琪，你衣袋裡有一塊錢，是不是因你心裡覺得快樂，這一塊錢能值得十五角？」他說：「不能。」到底值多少？他說：「十角。」我再問：「是不是因為你心裡憂愁，你袋裡那一塊錢只值得八角？」他說：「也不會。」值多少？他說：「還是十角。」我說：「所以你那一塊錢的價值，絕對不會因你的快樂加增，也不會因你的憂愁減少。」他說：「是的，這是我所信的。」於是我再說：「你的罪得著赦免，是靠你快樂的感覺呢？還是靠著基督的寶血呢？所以你當看見，你的快樂不能增加寶血的價值，你的憂愁也不能減低寶血的價值。你的感覺是會改變的，能刻變時翻的，主血的價值是永不改變的，感謝神，我們的安全，是根據於主的寶血，不是根據於我們的感覺。」他聽了我的

這一些話之後,他的迷朦被打開了,快樂得拍起手來了.以後我每年見他,在談話之間,他必提這件事說:「麥先生,我沒有忘記那一塊錢的比方,因為那比方很幫助了我.」惟願這一些話,也能幫助每一位讀者.

第二十九章 幾處工作的大概

在英格蘭東南各地,有十六年之久,每到夏季,都在那邊傳福音.各處都看見神救人的大能.我去雪得蘭共有六次,在那裡的各島上,都經歷神救恩的大能.我去留以斯群島十六次,奧克尼群島二次,都看見神救人的恩手.在蘇格蘭東海一帶漁民的村莊,幾乎都有我的足跡宣傳神的福音,得見神的恩典與大能.在英格蘭的兩邊,如特魯羅,康惠爾,特文,速美色等地,都傳了神的福音.在那一帶的地方,我享受了特別的權利,因為我豐收了別人所撒的種子.同時我也撒了種子,將來盼望別人也能豐收我所撒下去的.

我在不列斯嶧住了二個月.有四星期之久,每天早晨去莫勒先生所創辦的孤兒院中,對幾百個孤兒傳講福音.在那裡的工作,真使我快樂.那裡的孩子們,很喜歡讀聖經.可說這是孤兒院的特長.在那裡所得的果子,需要在永世裡完全明白.

在倫敦和倫敦附近的地方,我工作整整有三年之久.那裡也和別處一樣,看見了神救贖的恩典.在裴克下附近等地,也得了許多的果子.我也到過本仁約翰的村子厄爾斯多講過道,也在他所講的老堂內講道.在那裡遇見一件很有趣的事,就是有一位女人,她住在城裡,在一個主日的下午,步行來到那裡,目的是要看看本仁約翰的村子.那時我正在露天佈道,她也到那裡去聽道.聖靈就感動了她的心.再過幾天,她真的重生了.到了聖誕節,她送我一本很好的聖經,上面寫著:「紀念厄爾斯多的草坪」草坪是指我講道的那塊草地.

有一天晚上,我和一位聖工會牧師喝茶的時候,郵差送進來一封信.他讀了之後就遞給我看.我一看就知道,這信是他女兒寫的.信上說:「我寫這信是要告訴我的父親,我真的得救了.我是在禮堂裡聚會時得救的.起先不清楚,直至昨天晚上,我才十分清楚知道我已經得救了.所以我一早就寫信稟告父親,要你們和我一同快樂.」過了二天,牧師又收到他兒子寫的一封信,也說到得救的事.他們姐弟二人本在倫敦兩個大學念書的.當我在他們村裡傳道時,正是他們假期將滿時.所以他們只來聽過二次的道.他們彼此都不知道,父母也不知道他們得救了.過了一年,他們姐弟二人將自己獻上去國外為主傳道.

有一次在賽福克露天佈道的時候,有一個人聽我一再背一節聖經,就是「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約翰一書四章十節)我接著說:「不管你是誰,或者你是什麼,神總是愛你的.」我一直注意說這一點.這人是一個信徒,但是已經是灰心失望的.因為有人告訴他,必須愛神盡力的事奉他,才能做基督徒.哦,這是撒旦太普通的一個欺騙.這人曾打算盡力去愛神,事奉神,結果大失所望.但是當他聽見是神愛他,將他的兒子賜給他,作他的救主,他信了這些話.過了兩天,我遇見他的時候,他充滿了喜樂的對我說:「哦,是神愛我,是他愛我,現在我能真的說我也愛他.」我想這人的經歷,乃是許多人共有的經歷,也是共有的錯誤.要靠自己的力量去愛神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愛能生愛.只有看見神的愛的人,才能真的愛神.所以聖經說:「我們愛他,因為他先愛我們.」

此外,我也曾幾次去杜百齡傳過福音.那裡有一個著名的福音堂叫作末裡紅堂.我們最近收到了五百多

封信，告訴我們，他們是在杜百齡末裡紅堂裡得救的。這也是值得注意的一件事。

我也去過澳洲，加拿大，美國和新西蘭傳福音，在各處都得著果子。因為所經歷的事，與以上的記載類似的緣故，就不詳述。現在只挑選幾件比較特殊一點的事再述說一下：

甲 一位沒有基督的基督徒

有一個婦人，她的丈夫是一個教會裡面領導的長老。她自己在教會裡，不只是一位領導的女人，也是一位管理的女人。她的命令，人都得聽從；她所定規得事，人都得執行。她已經作了多年的教友。有一天，我講到沒有基督的基督徒。我說：「沒有基督的基督徒，就是只掛上一個基督的名，此外什麼東西都沒有的。這樣的人，與主的血沒有關係，是未曾得救的人。」我所講的這個婦人都聽見了。

底下我要將這個婦人所說的話錄在下面：她說：「我想，我有生以來，從來沒有聽過這樣壞的道理。他描寫沒有基督的基督徒，實在使我氣壞了。但是，我卻盼望，他晚上講的時候，也許能夠好一點。所以我就再去聽他一次。但是，我大失所望。早晨已經講得太壞了，但是晚上更壞。我氣得幾乎要發瘋了。我巴不得跑過去打他幾個耳光。此後還有三星期的聚會，我就立意不再去聽他了。但是‘沒有基督的基督徒’日日夜夜在耳朵裡響著。後來我漸漸看見我就是一個沒有基督的基督徒。心裡也就越想越難過，因為我真的看見我是一個沒有基督的人。雖然作了多年的教友，也是婦女中一位領導的工人，但是仍然是一個沒有基督的基督徒。

那時我就起首禱告神，求神救我，但我卻不肯在神面前承認我是一個沒有基督的基督徒。神也不答應我的禱告。一直到了我裡面的難受不能再過去的時候，我就呼求神說：「哦，神哪，我是一個可憐沒有基督的基督徒。求你救我罷！」就是這一句話，我所不肯說的，攔阻了我的得救。一說了，神就立刻拯救我。現在全教會都知道我本是一位沒有基督的基督徒。」她對我與她的牧師說話時，滿面都是眼淚，並且請求她的牧師將她的經過告訴全教會。因為她覺得像她那樣的人，不只她一個。她巴不得一切像她的人，都能得著基督，作一個有基督的基督徒。那牧師就照她的話行了。神也藉此祝福了別人。這事是在新西蘭發生的。

乙 酒徒以撒的得救

年老的以撒住在自己所建造的一所茅屋裡。這茅屋靠一條小溪，離非拉鐵非城四十五裡地。人家都知道他是一個醉漢，少有人知道他是施以撒。那時，我在一個堂裡講道，離他的住處不遠。有一位青年的女學生，常為以撒得救的事禱告，也常請他去聽福音。她很能歌唱，所以她有一次到以撒的門外，用她婉轉的嬌音在那裡歌唱。她唱到第二首詩的時候，老以撒開了門，很留意的聽她。她唱完了，老以撒請她再唱一次。就在這一次聽唱的時候，老人的眼中已經流下了淚來。因女子所唱的是福音詩歌，老人很受感動。女子就請他主日下午來聽一位蘇格蘭傳道人的道。到了那時，他果真來了。他身上的汗穢，衣服的襤褸，是我從來沒有看見過的。他每晚都來，直到第五夜，散會的時候，他對我說：「今晚神已經救了我。」我對他有些厭惡，不願意在一個整齊的禮拜堂裡看見這樣汗穢的人，所以當他對我說他得救了的時候，我心裡非常疑惑他的話。但是，我現在覺得這是我的羞恥。以撒的確得救了，容貌也改變了。有人送他一些衣服穿，他為著主作一個明亮的光了。他到他已往常去的地方，分送單張，為耶穌作見證。後來我在

非拉鐵非城或在鄰近的地方傳道時，以撒也必定到那裡，對大眾作見證述說主如何拯救他。他常說，他是火中的一根柴，蒙神從火堆裡救拔出來的。直到現在，他還是為主作美好的見證。在我的經歷中，看見不少類似以撒情形的人。但以撒是其中最卑下的一個。

丙 一個醉漢的母親

有一次我在格拉斯哥分送單張的時候，在一家門口，遇見了一位作母親的婦人。我送給她一張單張之後，她就請我進她的門坐一坐，要將她的歷史對我說。她說：「我的娘家在藹亭頓的一個鄉間，家裡相當富足。後來嫁給一位開鐵廠的老闆。所來往接觸的太太們，都是喜愛喝一點酒的。起初的時候，為著應酬她們的緣故，我也稍微喝一點。但在不久的時間中，就受了酒的控制，變作一個酒奴了。丈夫與朋友們，都為我非常掛慮。我曾想：也許離開這個環境，或者能不喝酒。於是就遷移到皇后公園去居住。但是，酒癖仍然如故，並沒有一點改良。我想我當簡略的說。就是每次醉的時候，我總是大發脾氣，性情凶惡。有一次當我大醉的時候，孩子們從學校裡回家吃中飯。我就大發脾氣，打了他們一頓，把他們趕回學校，飯也不給他們吃。」她述說到這裡時，哭得十分傷心。她用粗魯的蘇格蘭話接著說：「哦，先生，這樣一個醉

酒的母親，神還能救她麼？先生，我怕神不會接納這樣的一個罪人罷！」那時我就切實的告訴她，神一定能夠救你。並且將以賽亞一章十八節的話讀給她聽：「你們來，我們彼此辯論。你們的罪雖像朱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你若得救，神必定救你。就在那個時候，她跪在地上求神說：「我的神啊，我要得救。」立刻她得著了重生，充滿了聖靈的喜樂。那時的情景，她的動作聲音都歷歷在我目前，是我永遠不能忘記的。就在那一天的晚上，她來到我們的聚會所，述說她得救的故事，使聽見的人都覺震驚。

過了四個月，我收到一封信，是她丈夫寫給我的。她的丈夫是我從來沒有遇見過的。信上的大意是說，他很感激我，因他的妻子的改變，家庭的情形也大改變了。他雖然不懂他妻子所說什麼得救重生等話語，但是有一件事他懂得，就是已往的家庭，因著妻子醉酒好象地獄一般，現在她的行為大變，酒也不喝了。已經有四個月之久天堂的生活了。他很盼望能得著他妻子所得著的喜樂。

第三十章 遇見二件有趣的事

甲 一個批評聖經的人

有一次我從鄧地航海去倫敦。在夜間到了雅冒斯的對面，我正要去睡覺的時候，看見有許多人在飯廳裡聚集。我走近一看，便知道是二個人在那裡辯論基督教。其中一位約有四十歲，是不信聖經的。還有一位老信徒，約有七十歲。我一聽之後，就感覺那位老信徒說話不是那不信者的對手。不信者因為辯論得勝，得意洋洋，一直譏笑著那老信徒，也毀謗著基督教。同時也使周圍旁聽的人，都嘲笑那老信徒。在這一個當兒，我正想要找一個機會插入這一個辯論。不料那老信徒退卻了，很明顯的那老人家是失敗了。等了一會兒，我對那老人說：「很可惜，你不再和他辯論了。」老人說：「我再也沒有話可答他了。」接著那位不信的人又說了好些話，再批評聖經，譏笑老人。那時我溫和的臉色和自然的態度，使他把我

認錯了，所以他一點也不留意我。我就對他說：「先生對於聖經顯然是有相當研究的。」他回答說：「不錯，我對於聖經是讀過又讀，讀過又讀的。」我說：「我相信一切聽見先生說話的人也必定感覺先生定規是一位熟讀聖經的人，不然的話，怎麼膽敢這樣嚴重痛斥聖經的錯謬呢？」他回答說：「不錯，我是因為熟讀聖經，才敢批評聖經。」此時我就將錢袋取出，內中有五磅錢，又有一隻銀表也值五磅，放在一起對他說：「這裡有十磅(約值一百五十元銀元)錢，你若能一點不錯的背十節聖經，這錢就是你的。」我這樣一說，便將這件事轉了一個彎，旁觀的人也很起勁的等著他背聖經。他已經覺得有些難為情了。不但不敢背，並且推辭說：「我多年沒有讀了，自從我十五歲離開家，再也沒有讀過聖經。同時記性也不太好。」我就催逼他說：「先生這樣的自認為一熟讀聖經的人，在三萬一千一百七十三節中背它十節，總不算多。況且立刻就能拿到這十磅的錢呀！」他還是照舊的推辭說，多日不讀，記性不好等話。那時旁聽的人，因他才那樣的自誇，一忽兒又落到這般的窘境中，就不住的笑他。我就對他退一步說：「如果先生能背七節，我也付這錢與表。」他還是不行。我再退著說：「五節也可以。」他還不敢背。一直等到我減到三節的時候，他覺得要試一試看。因為若一試成功的話，十磅錢立刻到手，何樂而不為呢。他就背了一節，誰知道這一節也背錯了。我便取出聖經給周圍站著的人和他看，指出他的錯誤來。我就對眾人說：「各位朋友，這裡叫我們看見一個批評聖經，反對基督教的例子。他能說，他對於聖經從頭到尾都是精通的，但為要得著十磅的錢，連一節都不會背。」此後我再和大眾說了三十分鐘的話，與他們談一點福音，末了領他們有一點禱告。

此後我找到了一個機會，很和氣的與那不信者及一位同伴談話。第二天我們的船到了泰晤士河口。早晨三點半的時候，他們來與我道別。對我說，因為思念自己喪失的情形，一晚睡不著覺。他們很誠懇的感謝我，並且從此之後要作一新人。讓我對傳福音的人說一句話：若是你遇見一個不信神的人反對神和他的話，同時又誇口熟讀聖經，你就可以很安全的冒這十磅錢的險，因為反對的人，都是不明白聖經，也不認識聖經的作者一神。

乙 在船上的音樂會中

我們從杜百齡至吉林諾的航行中，又遇見了一件有趣的事。因為同船的乘客中，第二天要分散的緣故，(有的要去印度，有的要去喬琪堡)大家都預備有一晚的歡敘。在這會中，定規要有一個音樂會，可是船裡沒有鋼琴，因此他們就請我在音樂會中也來一分奏提琴。我雖然答應了，但老實說，自從我得救之後，對於世俗的樂譜是不熟識的。我就懇切的在心裡求神，無論如何，總要在這樣的場合中能榮耀神。

開會的時間到了，聽眾也都來了，我真是站著發抖了。主席致開會詞之後，就說凡能歌唱音樂的朋友們，都當來湊一分，以加增我們今晚的餘興。並指著我說，這裡有一位先生已經答應給我們奏提琴。那時我心裡發急，外面發抖，滿身都是汗，心裡的禱告更加急切。主席接著就請人歌唱，但沒有一人答應他。就有提議說，請主席先唱。主席就提出一首歌，但我從來沒有聽見過，所以提琴也不能替他拉。他就問我說：「你能唱歌否？」我說「能。」於是全場肅靜，都要聽我唱歌。我也就仰望著神，引聲高歌了：我曾犯罪到厭倦，見罪就若有病，他來尋覓攜回圈，動作充滿柔情。千萬天使充滿歡喜，因見恩典希奇無比！

副歌

哦，這愛來尋找！哦，這血！來贖我！哦，這恩！攜我歸他自己！希奇恩，攜我歸他自己。這詩一唱就將他們都

吸住了，等到唱第二節時，多人的眼眶裡已經滿了眼淚了。當我唱第三節：他指手上的釘傷，血跡依然斑斑，頭上尚有荊棘芒，痛苦加上怠慢。不知他是看出什麼，使他肯為我受折磨？的時候，就有哭泣的聲音了。我唱完了詩，幾乎停了二三分鐘之久，主席才開始請別人歌唱。但無一應聲者。後來有人提起一首詩，可是他僅能唱第一節。此時主席不願意就此將會停止，所以再請我繼續唱。我也就不辭，再唱了一首。隨後就給他們講道，從八點半一直到半夜，結果就有多人承認主的名。

我能見證說，這一次的講道，是我一生中最張的一次。幾天之後，還受那件事的影響。我可以這樣說，我有一次在愛丁堡一個禮拜堂裡，四星期之中講了九十六次的道，但是，我神經的緊張，還遠不如在這船上的一夜。

第三十一章 解釋的話

以上的記載中，都可以很明顯的看出，我的描寫是盡量簡略的。也許有人看了，因為不詳盡的緣故，就不滿意。但是，因為工作地域甚廣，所遇見的事情極多，也就不得不將許多有趣的事，鼓勵的事，以及榮耀神的事，放棄不記。雖然如此，但這一個記載已經足夠證明神福音的大能。無論任何種的人，在任何種的環境，這福音能救一切相信的人。至於我個人，除了我的目的是純正的，心是誠實的之外，我一點也沒有什麼。並且我常常感覺自己的缺欠不夠，不配為主工作。所以若是說，我能成功什麼的，無論在哪一件事上，無論在何時何地，都是神無上的恩典在他的兒子裡，藉著他的靈所作成的。是聖靈運用神的話，叫人悔改，使人相信。唯有他能按著各人的需要賜恩給人。我不過是一個無用的僕人，也是不配稱為僕人的。但是，我在這裡很誠懇的勸讀者們，要用愛心熱心忠心服事神。無論處在任何的困境中，千萬不要灰心失望。也不要因感覺自己無能，而不下手幫助主的工作。乃要專一倚靠三而一的神——就是極其豐富的聖父聖子聖靈的恩典與能力，勇往直前，因著主耶穌基督的名勝而又勝。

讀者們，如果此書能激發你們向著主的工作更加熱心，事奉更能加多，我寫書的目的已經達到。我若不深信神能用這鄙俚不文的記錄，鼓勵讀者為主作更大的工，就朋友們如何請求，我也不肯寫的。讀者們，千萬不要灰心說：「我能作什麼？」應當說：「神藉著我能作什麼？」這是一切事業成功的秘訣。

聖經裡有兩件事我要在此提一提也許能夠更表明我的意思。一件是在舊約民數記十三章三十至三十一節。那裡記載去窺探迦南地的兩個報告。在十二個探子中，有十個注意到不順利的環境，如城牆如何的堅固，亞納族人身量的高大，便說：「我們不能上去。」如果我們光看我們自己與環境，我們的斷案，也必定和他們一樣。但是迦勒與約書亞的眼睛，越過了堅固的城牆，高大的偉人，他們看見了活的神，他們知道「在神凡事都能。」所以，他們很有把握的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罷，我們足能得勝。」

讀者們，我們該養成一種安靜倚靠神的心。因為這是神所喜悅的。新約裡也有一件事是信徒們所共知的。門徒一看環境，就有意叫一大群飢餓的人散去，因為食物不夠。他們說：「我們這裡只有五個餅兩條魚，若不去為這許多人買食物就不夠。」但是主說：「拿過來給我。」主祝了福，分給五千多人吃，吃飽了，還有十二籃子多。

這兩件事，叫我們學一個功課：就是人若能專一的倚靠全能的神，雖然按人看是不可能，但在神是沒有一件不能的。神是尊敬那些尊敬他的人的。所以工人們，請你專一的倚靠神罷。將人為的唱詩班，音樂隊，獨唱，獨奏，以及一切人的組織，放在一邊罷。將一切的重擔放在神身上，來證明神的豐富與能力。

但是，不讓一個人因著讀我這些的話，而趨於極端，以為說，既然神能作一切，我就不必動手了，因我相信神能作一切。哦，這又是一個大錯誤。許多懶惰鬆懈的人，都以此為遁辭。請注意神只作我們能力所不及的事。一切我們能力所能及的，該是我們作的。所以請記得一句話，就是：「當盡力去作你能作的，相信神作你能力以外的。」

這裡的記載，不過是我們眼睛所看見，耳朵所聽見的一些例子罷了。人的蒙恩，重生，得救，都是神無上的恩典所作的。神能用著我，不過是我蒙了他的憐憫。至於我自己，我一點也不敢自誇。我是一直感覺軟弱與虧欠。我沒有特別的才幹約敬虔。不過是一個沒有學問的礦工。今天神用著我叫人蒙恩，不過要證明「寶貝放在瓦器裡，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們。」我深深的相信，無論何人，若羨慕被主使用，只要他肯多用工夫禱告，讀經，定能超過我所經歷的。最近四十六年來，對於我講道的次數，雖無準確的記錄，但統計起來，每年總不在四百五十次之下。但是，我能誠誠實實的說，我跪在神面前禱告的工夫，比我在講臺上站在人面前的工夫更多。我要切切的勸讀者蒙，務要多多禱告，多讀聖經，千萬不要倚靠自己的口才與言詞。因為有口才的人，不一定有聖靈的能力。有時候，人的口才反而成了人講道的阻攔與陷阱。因為口才能使人驕傲自恃，不倚靠神。一個不禱告的人，是一個無能力的人。一個少禱告的人，是一個少有能力的人。一個多禱告的人，才是一個多有能力的人。所以我們要學習絕對的倚靠神，順服神，活在神的面前。這樣能叫你多結果子歸於神，你也就不至於虛度此生了。不讓任何的人，事，物，插進你與主之間。你該有一個完全的心，誠實的心，忠貞的心，向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因為他配得我們一切的事奉。—— 麥雅各